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微型特种电机市场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高端产品技术水平差距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如果企业不能继续加强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展国内外销售渠道，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所带来的冲击。

（二）技术替代风险

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涉及多种学科，若公司不能持续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包括对现有的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同时不能密切追踪行业最新研究方向和理念，保持创新活力，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人才引进和流失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引进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四）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涵盖微型电机行业多种型号，由于该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办公设备、医疗设备、汽车电子等领域，其质量对用户使用体验至关重要。如果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可能会导致客户退货、索赔或品牌形象受损，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涉及到人们基本生活、生产及国家安全等方面。随着产量进一步扩大，质量控制问题仍然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问题，如果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并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出现产品责任索赔以及与此相关的法律诉讼、仲裁情况，但如果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这些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与宏观经济的关联程度较高。当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导致下游行业出现波动时，可能会减缓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届时公司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854,225.29元、9,989,374.95元、8,489,459.07元，虽然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83.95%，83.30%、82.01%，账龄在一年以上的比例较小，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但不排除相关应收账款存在坏帐的可能性，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2015年1-5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13万元、40.55万元和496.58万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而无法保证正常的采购付款及日常运营付款，并对业务规模扩大造成影响。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铜线、风机、低压电器、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配件等主要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逾八成。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优势、规

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的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九）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在生产环节需要采购一定量原材料，在销售环节需要一定的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8,472,175.31元、7,945,594.87元和9,036,629.17元。如果公司存货出现跌价，将会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十）报告期内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有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的营业范围、产品、业务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如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控制并解决同业竞争，将会给股份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已解决。

（十一）公司土地使用权为集体性质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仍为《集体土地使用权》，且未办理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出让地的审批手续，虽然公司获得该土地使用权经过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审批，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司获得该集体土地使用权并用于厂房建设并不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审批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取得主要经营场所国有出让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或因此受到行政单位处罚，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偿债能力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0.02%、85.40%和73.58%，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较高水平，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0倍、1.11倍和0.87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72倍、0.76倍和0.64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绝对值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负债全部是流动负债，且以短期借款为主，以公司经营场所的房产与土地作为抵押。目前，公司尚未出现无法偿还银行借款的情况，但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信贷紧缩或者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将对公司短期借款的抵押房产及土地带来偿还影响，进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汇率风险

目前，我国建立了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总体上呈现出长期的升值趋势。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采用“国内销售+出口销售”的销售模式，部分客户为海外客户，其中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份公司国外市场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3,372,285.60元、4,856,615.63元及1,016,348.55元，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8.75%、12.78%、6.85%。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国外市场取得的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人民币汇率的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十四）全球政策和经济波动风险

受金融危机影响，全球经济形势自2008年开始发生较大波动，我国大部分出口型企业均面临较大冲击。公司主营微型特种电机的市场需求具有一定刚性，受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但是如果出现全球经济波动或主要客户地区政策变化，将对公司产品的海外业务拓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五）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242014160061，愿意为常州锝莱电机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242014620098）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50万元，期限为2014年6月6日至2016年6月6日。

2015年3月1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322015160009，愿意为常州市凌光防腐涂料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322015620022）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100万元，期限为2015年3月16日至2017年3月16日。

如果公司不能控制担保风险，或被担保方存在违约，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十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赵卫忠、高昉夫妇，其中赵卫忠直接持有公司91.67%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昉直接持有公司8.33%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十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但在实际执行中，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例如存在会议届次不清、未按时召开定期会议、部分“三会”材料不完整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 录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4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5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6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9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27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30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30
四、公司员工情况	36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38
六、商业模式	41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4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8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8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5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59
四、公司独立情况	60
五、同业竞争	62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6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8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68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7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4
五、财务状况分析	130
六、管理层分析	15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5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1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2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62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3
十二、风险因素	16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6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7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7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9
五、评估机构声明	180
第六节 附件	181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合泰电机	指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的前身
合泰微特	指	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
合泰贸易	指	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联电机	指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德泰精密	指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德擎律所	指	江苏德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公证天业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北方亚事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份
各报告期末	指	2013.12.31、2014.12.31、2015.5.31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微型特种电机	指	是体积、容量较小，输出功率一般在数百瓦以下的电机和用途、性能及环境条件要求特殊的电机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ZHOU HETAI ELECTRIC MOTORS & ELECTRIC APPLIANCE CO.,LTD

组织机构代码：71850641-4

法定代表人：赵卫忠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9年12月1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8月12日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勤新村工业集中区

公司网站：www.ht-motor.com

邮编：213011

电话：（0519）88369919

传真：（0519）88369919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健昌

电子邮箱：zjc_ht@126.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19 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实施），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19 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

经营范围：微特电机、主轴电机、电机电器产品、电子控制类仪器仪表制造和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数控机床零部件、五金件的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永磁电机、驱动控制器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股

股票总量：8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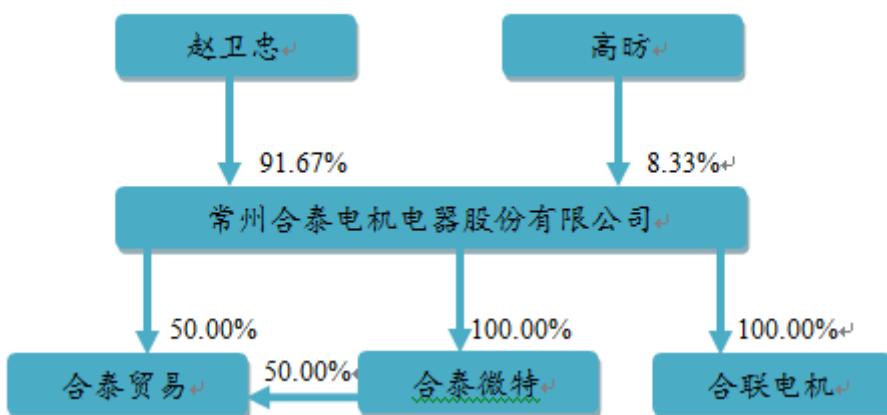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股份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处于限售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具了自愿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赵卫忠、高昉夫妇，其中赵卫忠直接持有公司 91.67%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昉直接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赵卫忠、高昉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份，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因此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赵卫忠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毕业于武进剑湖初级中学，2012 年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大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常州电机电器总厂部门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今，任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 91.67%的股份。

高昉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毕业于常州市电子技工学校，中专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常州电机电器总厂员工；1999 年 12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管理部经理，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

报告期内，赵卫忠、高昉夫妇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赵卫忠、高昉夫妇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股东情况

本公司持股 5%以上及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赵卫忠	7,333,333	91.67	自然人
2	高昉	666,667	8.33	自然人
	合计	8,000,000	100.00	-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赵卫忠直接持有公司 91.67% 的股份，高昉直接持有公司 8.33% 的股份，二人系夫妻关系。除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设立

股份公司前身系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赵卫忠出资 45 万元，何明亚出资 5 万元；住所为常州市戚墅堰大街 63 号；经营范围为微特电机、电机电器产品、电子控制类仪器仪表制造及销售；五金件、机械加工。

1999 年 12 月 13 日，常州市基建审计事务所出具了“常基审资（1999）字第 31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额已足额缴纳，以货币出资。

1999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卫忠	450,000.00	90.00
2	何明亚	5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8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赵卫忠将其持有公司90%的股权转让给高昉，转让价款为45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6年9月11日，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高昉	450,000.00	90.00
2	何明亚	5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何明亚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高彤，转让价款为5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6年5月7日，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高昉	450,000.00	90.00
2	高彤	5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四)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高彤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高昉，转让价款为 5 万元。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6 年 5 月 8 日，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高昉	5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五)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600 万元，新增的 550 万元出资额由新股东赵卫忠全额货币认缴。

2015 年 5 月 14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 C(2015) B015 号”《验资报告》，验明截止 2015 年 5 月 13 日，合泰电机已经收到新增注册资金 55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6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上述变更完成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卫忠	5,500,000.00	91.67
2	高昉	500,000.00	8.33
合计		6,000,000.00	100.00

(六)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变更公司形式为股份有限公

司，同意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28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公 C[2015]A323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8,469,520.12 元。

2015 年 7 月 29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313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356.1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 8,469,520.12 元为折股依据，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8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7 月 30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审核了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

2015 年 7 月 30 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公 C[2015]B02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了上述整体变更事项。

2015 年 8 月 12 日，股份公司取得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04050000021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赵卫忠	7,333,333	91.67
2	高昉	666,667	8.33
合计		8,000,000	100.00

六、报告期内的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泰电机（合并）与合泰微特主要财务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泰电机（合并）	合泰微特
资产合计	35,496,787.70	19,892,282.42
负债合计	23,017,703.41	10,014,469.00
所有者权益	12,479,084.29	9,877,813.42
其中：注册资本	500,000.00	2,000,000.00
营业收入	38,310,626.49	22,227,784.71
净利润	1,660,503.43	687,599.10

分析收购方与被收购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合泰微特[①]	19,892,282.42	9,877,813.42
合泰电机[②]	35,496,787.70	12,479,084.29
[①/②]	56.04%	79.15%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A.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 B.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上述收购行为已经满足重大资产重组的界定标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收购方合泰微特与挂牌公司具有较强的业务融合性，且双方均受公司控股股东赵卫忠同一控制，此次重组行为平稳进行，重组后公司运行良好，有利于提高公众公

司资产质量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赵卫忠先生, 董事长,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高昉女士, 董事,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明先生, 董事, 1969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86 年毕业于常州市武进区横林中学, 初中学历。1989 年 1 月至 1999 年 9 月, 任武进横林球墨铸铁厂员工; 1999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 任常州市昊升电机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2009 年 6 月至今, 任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俊锋先生, 董事, 1979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8 年毕业于宣城机电工程学校, 中专学历。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6 月, 任城威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员工;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 任东莞忠佑电子有限公司员工; 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2 月, 任东莞恒达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 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 任东莞丰达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 任常州富邦电气有限公司部门主管; 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5 月, 任常州市武进亚太机电配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 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未持有公司股份。

于益平先生, 董事, 1975 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5 年毕业于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中专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 任常州电机电器总厂技术员; 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3 月, 任常州宝马集团精密电机厂部门经理; 2000 年 4 月至 2004 年 9 月, 任常州微特电机总厂部门经理; 2004 年 10 月至 2007 年 5 月, 任常州亚美柯宝马电机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2007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 任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营销部经理, 未持

有公司股份。

（二）监事基本情况

丁小娟女士，监事会主席，198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网络工程专业，大专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力铭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常州依索沃尔塔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常州市蔚岸电镀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干女士，监事，1978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机电一体化工程专业，大专学历。199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业务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

崔书萍女士，监事，197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毕业于山东省平原县坊子中学，高中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车间班组组长；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班组组长，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赵卫忠先生，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俊锋先生，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何惠芳女士，财务总监，196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毕业于常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1986 年 1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常州市海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出纳员；1993 年 6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常州市一方汽配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

朱健昌先生, 董事会秘书, 1980年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5年毕业于江苏大学, 自动化专业, 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7月, 任无锡市蠡园电子化工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2008年8月至2015年8月, 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未持有公司股份。

八、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00.86	3,549.68	3,439.2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0.68	1,247.91	1,08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50.68	1,247.91	1,086.41
每股净资产（元）	1.42	24.96	21.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2	24.96	21.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3.58%	85.40%	90.02%
流动比率（倍）	0.87	1.11	1.10
速动比率（倍）	0.64	0.76	0.72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94.98	3,831.06	3,870.68
净利润（万元）	72.77	166.05	210.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77	166.05	21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3	93.61	11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3	93.61	112.31
毛利率（%）	25.32	23.18	22.48
净资产收益率（%）	5.67	14.24	2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96	8.03	1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3.32	4.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3.32	4.2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8	3.56	4.04

存货周转率（次）	1.36	3.47	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5.13	40.55	496.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	0.81	9.93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00

传 真：（010）65608451

项目负责人：郑波

项目组成员：郑波、傅强、朱远凯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江苏德擎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王树平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环园中路7幢

联系电话：（025）84681091

传 真：（025）84681091

经办律师：王树平、诸培根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张彩斌

联系地址：常州晋陵中路517号赢通商务大厦10楼

联系电话：（0519）86622612

传 真：（0519）86605893

经办注册会计师：戴伟忠、何泰锋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全山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6号枫桦豪景A座7单元5层

联系电话：（010）83549216

传 真：（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温云涛、张玮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永磁电机、驱动控制器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永磁电机、驱动控制器等。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医疗仪器、舞台灯光、纺织工业等各类自动化设备仪器中。公司基于不同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化研发与生产不同规格的产品，主要产品列举如下：

1、步进电机

步进电机是将电脉冲信号转变为角位移或线位移的开环控制步进电机元件，步进电机是一种感应电机，它的工作原理是利用电子电路，将直流电变成分时供电的，多相时序控制电流，用这种电流为步进电机供电，步进电机才能正常工作，驱动器就是为步进电机分时供电的，多相时序控制器。公司生产的步进电机主要包括常规电机、齿轮箱电机、直线电机等。步进电机和与其配套的驱动装置共同组成了一套控制简单、低成本的开环系统。

常规电机中主要机型 110BYGH 混合式步进电机图片如下：



齿轮箱电机中主要机型 85HS 混合式步进行星齿轮箱电机图片如下：



直线电机中主要机型 57BYGHL 直线混合式步进电机图片如下：



2、直流无刷电机

直流无刷电机由电动机主体和驱动器组成，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直流无刷电机因为具有直流有刷电机的特性，同时也是频率变化的装置，所以又名直流变频，国际通用名词为 BLDC。由于直流无刷电机既具有交流电动机的结构简单、运行可靠、维护方便等优点，又具备直流电动机的运行效率高、无励磁损耗以及调速性能好等诸多优点，故在当今国民经济各领域应用日益普及。

直流无刷电机的主要优点是可以根据设备负载来调节转速，达到节能的目的。主要应用于空调设备、银行系统、印刷行业、通风系统、家电行业等适合取代直流有刷电机的场合，增加原设备的使用寿命，降低能耗实现自动控制。

无刷电机主要机型 110BLF 系列图片如下：



3、直流永磁电机

直流永磁电机是由一块或多块永磁体建立磁场的直流电动机，可以由改变电枢电压来方便地调速。其具有体积小、效率高、结构简单、用铜量少等优点，是小功率直流电动机的主要类型。

直流永磁电机广泛应用于各种便携式的电子设备或器具中，如录音机、VCD机、电唱机、电动按摩器及各种玩具，也广泛应用于汽车、摩托车、电动自行车、蓄电池车、船舶、航空、机械等行业，在部分高端产品中也有应用，如录像机、复印机、照相机、手机、精密机床等。

直流永磁电机主要机型 110ZY 系列图片如下：



4、驱动控制器

驱动控制器是控制电机的配套产品。驱动控制器主要功能是接收上位机的指令，按照指令的要求发出驱动信号给电机，从而驱动电机按照客户要求（如：转速、运行方向、频率、定位）来运行，此外驱动控制器还会反馈运行信号给上位机做显示。

SD-2H086MB 两相混合式步进电机驱动器图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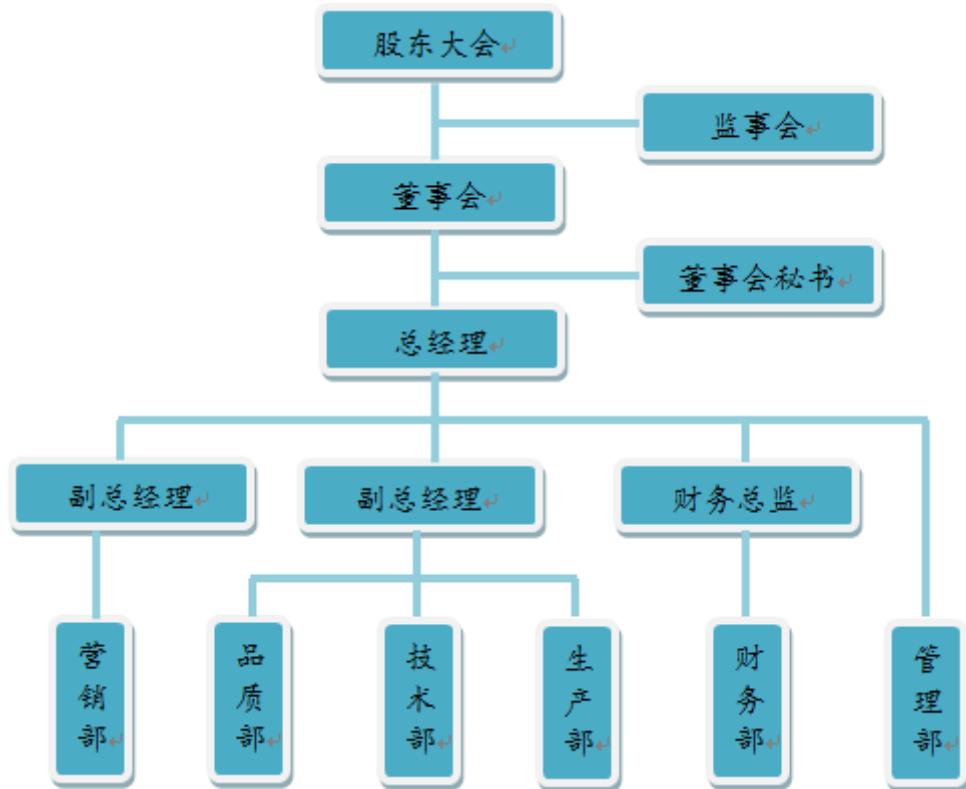
BLDC-5015A 无刷直流电机驱动器图片如下



除上述主要产品外，公司还生产伺服电机、高速电主轴电机等。公司通过研发新产品与开拓新市场，完善产品系列，不断增强竞争力，增加收入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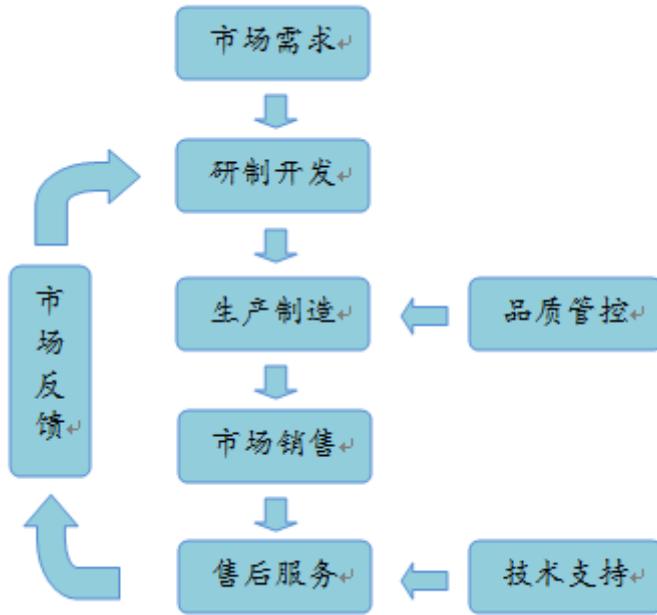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组织结构



(二) 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主要运营模式为，首先由销售人员进行市场调研，获得市场需求并进行项目跟踪，然后由技术研发人员负责与客户进行产品技术指标、质量标准适用的交流和谈判，达成初步意向后公司研发人员开始进行产品研发，产品研发定型并顺利通过试验测试后与客户签订合同。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 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直流永磁电机、驱动控制器及相关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1、点胶技术

点胶技术主要是对引线进行固定，利用紫外线照射的原理使胶水固化。点胶技术的使用提高了工人工作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使得原先扎线工艺对技能型员工的依赖程度大大降低。

2、齿槽匹配设计技术

齿槽匹配设计技术主要是通过降低电机在运行时的振动，减小电机运行噪音，这项技术使公司产品在医疗领域得到广泛使用，降低了噪声对病人的影响。

3、自动装配技术

自动装配技术主要是对原有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进行改造，最大程度实现生产自动化，减少产品生产对劳动力依赖。公司已成立自动化小组，致力于研究生产设备和工艺的自动化改造。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使用证号	地址	使用 权人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类型	抵押情况
武集用(2006) 第 1205224 号	遥观镇勤新村	合泰 电机	13,601.90	转让	工业 用地	已抵押
武集用(2008) 第 1200020 号	遥观镇勤新村	合泰 电机	2,686.40	转让	工业 用地	未抵押
武集用(2004) 第 1203288 号	遥观镇勤新村	合泰 电机	1,725.00	转让	工业 用地	未抵押

公司上述三项用地均得到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的批准，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核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也出具公司未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证明，公司已向常州市国土资源局武进分局提出申请，请求依法将公司所用三项土地转为国有土地并依法出让给公司使用。

(2) 专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 9 项专利，其中 5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所有人	授权公告日
1	基于永磁无刷直流电机的无刷伺服控制系统和驱动装置	发明	ZL200910079412.8	合泰微特	2011.08.10
2	一种简单高效的混合式步进电机驱动装置	发明	ZL201110208249.8	合泰微特	2013.04.24

3	多工位精密加工方形壳体的液压铣夹具	发明	ZL201110073497	合泰微特	2012.07.25
4	一种用于加工主轴小锥孔的液压夹具	发明	ZL201110089280.4	德泰精密	2014.03.12
5	一种超精密鼓形滚轮及其加工方法	发明	ZL201110089317.3	德泰精密	2012.08.29
6	基于永磁无刷直流电机的无刷伺服控制系统和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105793.8	合泰微特	2010.02.10
7	用于伺服系统的永磁无刷直流电机	实用新型	ZL200920105794.2	合泰微特	2010.02.10
8	一种混合式步进电机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83302.6	合泰微特	2012.02.22
9	一种步进电机细分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83648.6	合泰微特	2012.03.14

其中德泰精密拥有的两项发明专利系合泰微特于 2011 年 4 月 8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发明专利，2012 年 5 月 30 日，合泰微特将该两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予德泰精密，由德泰精密取得该两项发明的专利权。因德泰精密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由于不存在经营需求将被注销，将该两项发明专利无偿转让予公司。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该两项专利权转让申请文件的《电子申请回执》。

(3) 商标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使用范围	注册有效期
1	 合微	第 3796329 号	第 7 类	2006 年 2 月 21 日至 2016 年 2 月 20 日

(4) 域名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注册有效期截止日
1	ht-motor.com	2001年6月29日	2016年6月29日
2	ht-motor.net	2009年4月22日	2016年4月22日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	5,970,510.16	1,578,678.09	4,391,832.07	4,391,832.07
机器设备	10	9,063,993.54	1,968,868.10	7,095,125.44	7,095,125.44
运输设备	4-20	1,938,187.89	1,217,167.93	721,019.96	721,019.96
电子设备	3-5	1,713,949.45	1,331,700.39	382,249.06	382,249.06
其他设备	5-10	614,408.70	213,284.08	401,124.62	401,124.62
合计		19,301,049.74	6,309,698.59	12,991,351.15	12,991,351.15

其中，公司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房屋地址	所有者	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抵押情况
1	常房权证武字第 08004536 号	遥观镇勤新村	合泰 电机	10,478.87	厂房	已抵押
2	常房权证武字第 08001339 号	遥观镇勤新村	合泰 电机	1,704.10	厂房	未抵押

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使用期限	购置日期	购置金额(元)

1	数控车床	10 年	2015-5-29	355,000.00
2	瑞士克林伯格数控外圆磨床	10 年	2015-5-29	1,650,000.00
3	立式加工中心	10 年	2015-5-29	320,000.00
4	吉特迈卧式数控车床	10 年	2015-5-29	272,000.00
5	数控车削中心 (CTX310ecoV3)	10 年	2015-5-29	485,000.00
6	数控车削中心 (CTX310ecoV1)	10 年	2015-5-29	388,000.00
7	数控机床 B0204-II	10 年	2012-10-25	420,000.00
8	步进马达转子磨床 EG-ET250T	10 年	2014-12-04	240,000.00
9	步进马达转子磨床 EG-ET250	10 年	2014-5-28	210,000.00
10	数控步进马达转子磨床 EG-ET250	10 年	2014-5-28	210,000.00
11	数控步进马达转子磨床 EG-ET250	10 年	2014-5-28	210,000.00
12	浙江津上数控车床 B0250-II	10 年	2014-3-11	432,800.00
13	数控机床 B0204-II	10 年	2012-10-25	399,415.00

主要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	品牌类型	车辆类型	注册日期
1	苏 D73357	大众	非营运小型越野客车	2009 年 6 月 4 日
2	苏 D50211	别克	非营运小型普通客车	2006 年 11 月 30 日
3	苏 DH320T	东风	非营运小型普通客车	2014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4 年 5 月 6 日，公司取得 Quality Austria Trainings-,Zertifizierungs- und

Begutachtungs GmbH 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2452/0，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5 日，兹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ISO/TS 16949:2009。

2、产品认证证书（CE 认证）

2013 年 7 月 1 日，公司产品电机型号 57BYGH461-20A 获得 CE 认证，证书号：3012260613。

2013 年 6 月 26 日，公司产品电机型号 57BL03B-009 获得 CE 认证，证书号：3009250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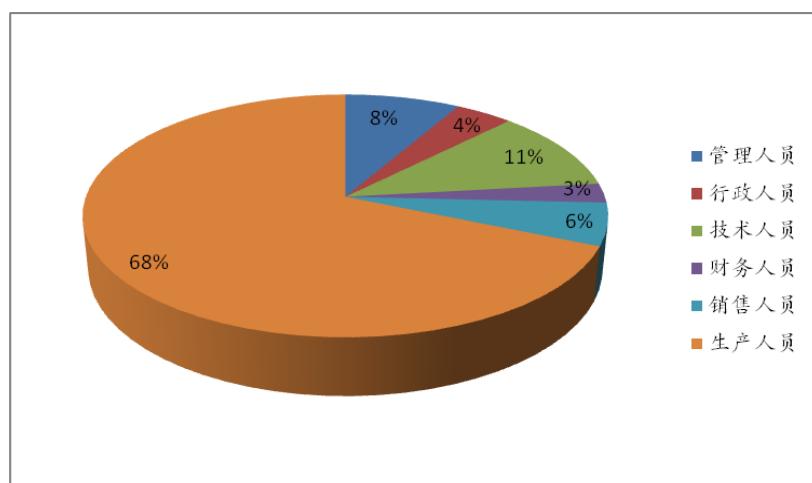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94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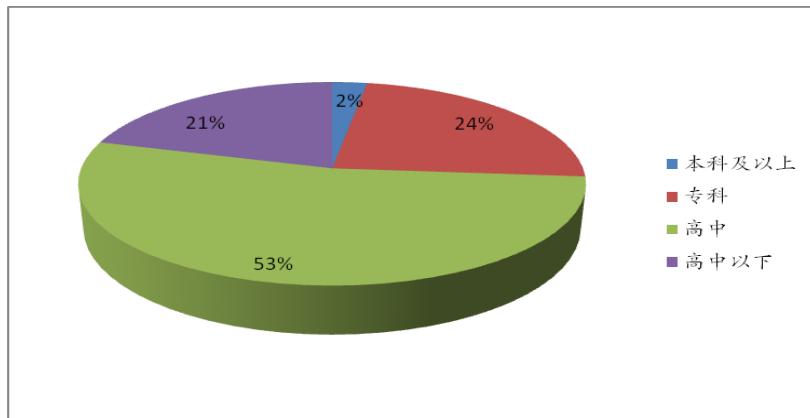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本公司有管理人员 16 人、行政人员 8 人、技术人员 21 人、财务人员 5 人、销售人员 11 人、生产人员 133 人。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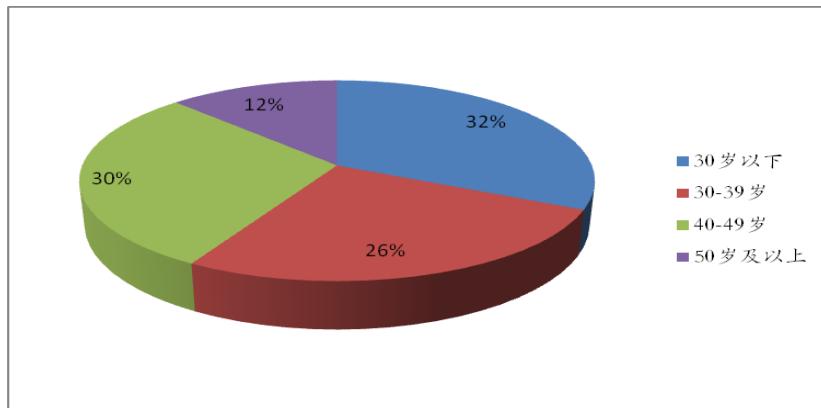
2、学历结构

本公司员工中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 5 人，专科学历 46 人，高中学历 103 人，高中以下学历 40 人，结构如下图：



3、年龄结构

本公司 30 岁以下员工 62 人，30-39 岁员工 51 人，40-49 岁员工 57 人，50 岁及以上员工 24 人，结构如下图：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
马洋	技术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06 年 6 月	无
蒋华峰	核心技术人员	2010 年 8 月	无

马洋先生，核心技术人员，198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数控技术与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员；现任股份公司技术部经理。

蒋华峰女士，核心技术人员，197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毕业于江苏石油化工学院，大专学历。1990 年 8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常

州微特电机总厂技术员；2004年5月至2010年8月，任常州富邦电气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0年9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生产部经理。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 销售情况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38,706,782.30元、38,310,626.49元和14,949,782.89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8,542,765.60元、38,016,202.40元和14,837,728.17元，主营业务收入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1、按产品性质分类

产品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合计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2、按产品销售区域分类

地区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市场	13,821,379.62	93.15	33,159,586.77	87.22	35,170,480.00	91.25
国外市场	1,016,348.55	6.85	4,856,615.63	12.78	3,372,285.60	8.75

地区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合计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3、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客户为需要以电机为部件的设备生产商，包括工业自动化设备、纺织机械、印刷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医疗器械、舞台灯光设备、公共安全设备、信息传输设备等。

4、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元)	比例(%)
2015年1-5月份	1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1,681,941.88	11.25
	2	郑州乐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8,008.55	9.22
	3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95,010.24	5.99
	4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809,965.82	5.42
	5	泰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6,366.51	3.05
		合计	5,221,293.00	34.93
2014年度	1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2,933,754.70	7.66
	2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92,689.75	6.51
	3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1,930,871.79	5.04
	4	常州欣瑞耐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4,471.68	3.93
	5	北京太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46,153.85	3.51
		合计	10,207,941.77	26.65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元)	比例(%)
2013年 度	1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3,554,087.18	9.18
	2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78,850.59	8.47
	3	常州欣瑞耐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86,469.85	5.91
	4	北京太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145,726.50	5.54
	5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1,520,170.94	3.93
		合计	12,785,305.06	33.03

(二) 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铝材、铜线、风机、低压电器、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配件等，上述原材料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供应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8,910,969.77	79.82	23,901,941.15	81.21	24,875,491.58	82.90
人工成本	1,330,960.84	11.92	3,754,186.11	12.76	3,553,139.60	11.84
制造费用	922,048.34	8.26	1,775,293.12	6.03	1,578,066.68	5.26
合计	11,163,978.95	100.00	29,431,420.38	100.00	30,006,697.86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2015年	1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2,260,574.54	16.29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1-5月份	2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1,076,373.44	7.75
	3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374,561.40	2.70
	4	上海旺纳硅钢有限公司	324,158.03	2.34
	5	常州联朔机械制造厂	295,243.80	2.13
		合计	4,330,911.21	31.21
2014年 度	1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3,111,729.24	11.39
	2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1,970,259.50	7.21
	3	常州市冠宇物资有限公司	1,278,887.61	4.68
	4	宁德市星宇科技有限公司	1,082,397.65	3.96
	5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1,023,502.26	3.75
		合计	8,466,776.26	30.99
2013年 度	1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3,146,861.93	11.11
	2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168,380.34	7.65
	3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121,480.98	7.49
	4	常州市冠宇物资有限公司	1,281,513.50	4.52
	5	宁德市星宇科技有限公司	1,121,085.91	3.96
		合计	9,839,322.66	34.73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银行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期限
1	江南农村商	8,000,000.00	01138052012720	2012年11	2012年11月19日至

	业银行		048	月 19 日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	江苏银行	3,000,000.00	JK062314000129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2015 年 6 月 29 日
3	江苏银行	1,900,000.00	JK062314000128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2015 年 6 月 29 日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合同》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电机型号 57BL05T	2015 年 1 月 1 日	1,285,875.00
2			电机型号 57BL05T	2013 年 1 月 4 日	625,500.00
3	《采购订单》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电机型号 CE-3012A	2015 年 2 月 24 日	420,000.00
4			电机型号 CE-3012A	2014 年 2 月 28 日	420,000.00
5			电机型号 CE-3012A	2014 年 9 月 6 日	420,000.00
6			电机型号 CE-3012	2013 年 2 月 26 日	420,000.00
7			电机型号 CE-3012A	2013 年 10 月 17 日	420,000.00
8	《销售合同》	北京太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混合式电机多种型号	2014 年 5 月 8 日	422,000.00
9			混合式电机多种型号	2013 年 6 月 17 日	480,000.00
10	《采购协议》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混合电机	2014 年 11 月 15 日	-

3、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方	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采购合同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	电机一批	2015 年 5	851,736.60

		限公司		月 22 日	
2			固定资产一批	2015 年 5 月 25 日	4,625,575.00
3			原材料一批	2015 年 5 月 12 日	1,014,108.07
4			原材料一批	2015 年 5 月 23 日	1,642,547.14
5	定转子价格表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价格表与订单	2014 年 7 月 1 日	-
6	采购合同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漆包线	2013 年 12 月 30 日	-
7			漆包线	2013 年 6 月 15 日	-
8	采购合同	常州市冠宇物资有限公司	轴承	2013 年 12 月 15 日	-

六、商业模式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19 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模式，通过不间断地研发，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

公司依托自身成熟的产品研发技术团队，以及长期以来为国内外客户服务所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采用市场导向研发和公司战略研发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模式，结合以往产品制作的技术成果，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为客户定制化研发与生产不同规格的产品，从而通过销售自主研发的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实现盈利，公司主要客户有郑州乐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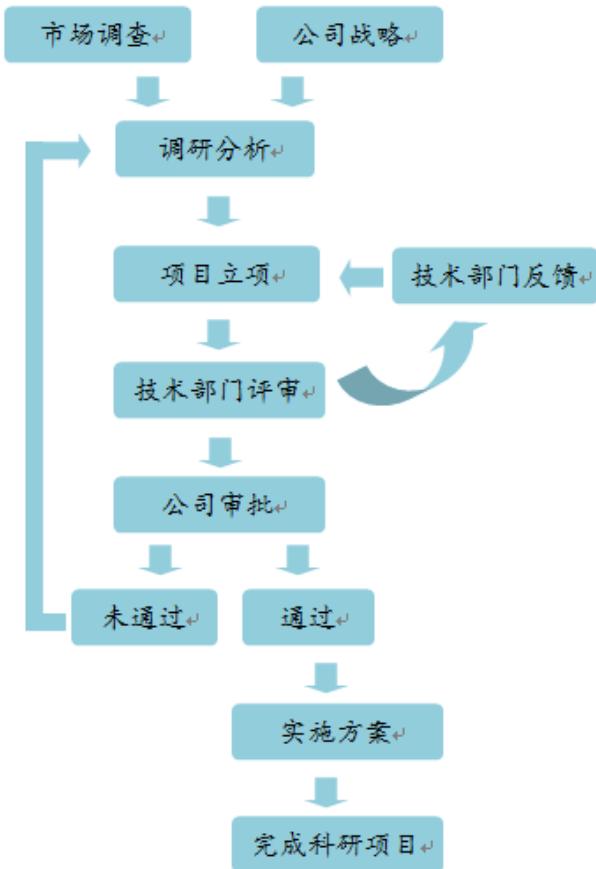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采用“国内销售+出口销售”的销售模式。对于国内销售模式，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客户管理制度，从主体资格、历史经营业绩、企业诚信度、市场能力以及是否获得相关资质等方面对其进行全方面核查。公司在国内销售模式下采用买断式销售，客户购买产品后即取得产品的所有权；对于出口销售模式，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的大小型相关展会，会议上直接洽谈业务、网络宣传、以及组织相关培训专题会议等，快速有效地将产品推向市场。在此基础上，公司组织生产部、销售部协同开展提供售后产品的增值服务，通过提供产品使用培训等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报告期内，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及完善经销商销售体系，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平较为合理，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

（一）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市场导向研发和公司战略研发相结合的产品研发模式，并在此过程中不断进行着改进和创新，以此来提高产品的质量与可靠性。

公司将利用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确保公司技术研发可持续性。公司目前已经拥有专利技术 9 项。

公司新产品设计开发流程图：



(二) 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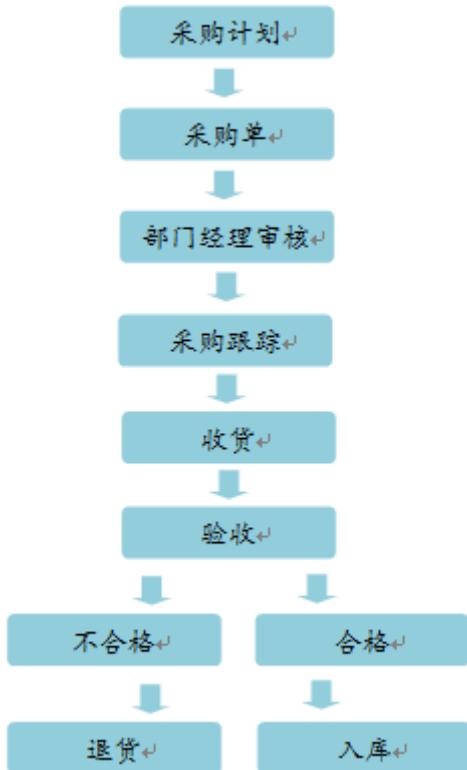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方式为综合采购模式，根据不同需求选取不同的采购模式，比如批量采购、依单采购等。

(1) 公司日常生产所需的大宗常规材料，如钢材、铝材、铜线、风机、低压电器等大宗原材料，实行批量采购。此种采购方式既可确保公司的日常生产有可靠保证，又可以获得价格优势，降低采购成本。

(2)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依据订单要求进行原材料采购即为依单采购。此种采购方式可以大幅度减少原材料和外购件的库存积压、提高生产率等。

在多品种、小批量混合生产条件下采取高质量、低消耗的采购方式，其核心是追求无库存的生产系统或使库存最小化。

公司主要采购流程如下：



(三)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国内销售+出口销售”的销售模式。

(1) 国内销售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客户管理制度，从主体资格、历史经营业绩、企业诚信度、市场能力以及是否获得相关资质等方面对其进行全方面核查。公司在国内销售模式下采用买断式销售，客户购买产品后即取得产品的所有权。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及完善经销商销售体系，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2) 出口销售

公司通过多年的努力，专业化的经营，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口碑赢得了客户信赖，已建立起完善的产品销售体系。同时，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的大小型相关展会，会议上直接洽谈业务、网络宣传、以及组织相关培训专题会议等，快速有效地将产品推向市场。在此基础上，公司组织生产部、销售部协同开展提供售后产品的增值服务，通过提供产品使用培训等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

（四）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销售自主研发的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实现盈利。为了稳定和提高产品利润率，公司一方面持续自主研发，开发适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在保持产品科技含量、市场竞争力的同时，加强前瞻性的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投入，寻求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另一方面，注重加强工艺流程控制，提高产品的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 4754-2011），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19 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实施），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大类“C3819 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

2、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电机制造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研究和制定产业政策，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等。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拟订、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电机制造业的行业内部管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负责。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主要成员来自机械工业全国性专业协会和地区性协会、中介机构、部分综合性企业。主要负责机械行业标准的制定，参与行业质量认证和监督管理工作，制定行规行约，促进行业自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隶属于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是由全国电工产品的制造、科研、院校、工程成套、销售、用户及相关企事业单位，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营利性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社会组织，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现有 42个分支机构，5,700余家会员单位，分布在全国各地，涵盖电器工业所有领域。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下设的中小型电机分会成立于 1989年，是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国发[2011]26 号）

2011 年 8 月 31 日，国务院发布《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强调“十二五”期间，加大节能减排技术产业化示范，实施节能减排重大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重点支持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实施节能重点工程，实施电机系统节能，电机系统运行效率提高 2-3 个百分点，新增余热余压发电能力 2000 万千瓦；加大节能减排技术产业化示范，实施节能减排重大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重点支持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深化“以奖代补”、“以奖促治”以及采用财政补贴方式推广高效电机产品。

（2）《“数控一代”装备创新工程行动计划》（工信部联装[2012]251 号）

2012年6月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程院组织制定了《“数控一代”装备创新工程行动计划》，推广应用数字化控制技术，集成创新一批数控装备并实现产业化，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切实推进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重点开发各种数控装置需要的伺服驱动装置与电机，如数字伺服控制系统、网络分布式伺服系统等伺服驱动装置，节能电机与变频电机等。

（3）《“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 号）

2012年7月9日，国务院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号），强调传感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伺服执行部件为代表的智能装置实现突破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重大成套装备及大型成套生产线系统集成水平大幅度提升，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重点领域制造过程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

（4）《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 年）》（工信部联节[2013]226 号）

2013年6月1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印发《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年）》，指出以提升电机能效为目标，紧紧围绕电机生产、使用、回收及高效再制造等关键环节，加快淘汰低效电机，大力调整和推广高效电机产品的实验，扩大高效电机市场份额；加快实施电机系统节能改造，建立高效稳定的伺服节能系统。

（5）《关于推进工业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装[2013]511号）

2013年12月22日，工信部发布了《关于推进工业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攻克伺服电机、精密减速器、伺服驱动器、末端执行器、传感器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并形成生产力；到2020年，形成较为完善的工业机器人产业体系，培育3~5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和8~10个配套产业集群。

3、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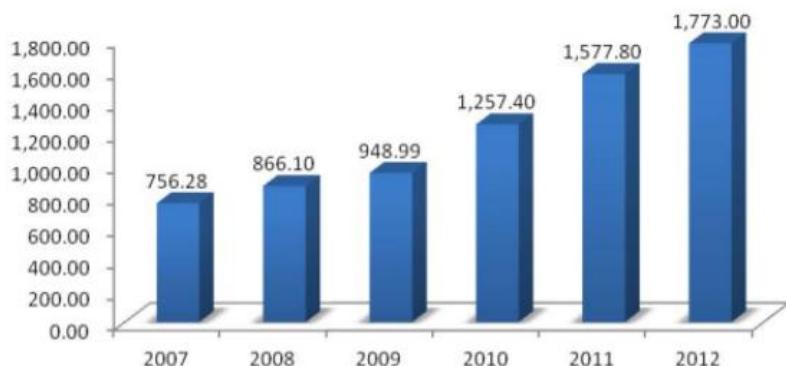
微特电机行业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其兴起于瑞士，发展于日本，而后随技术交流逐步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承接日本、韩国等发达国家的微特电机产业转移，历经代工、模仿、学习和自主创新等发展阶段，已逐步形成一批具有先进核心技术和相当国际竞争力的优质微特电机制造企业。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和国防现代化建设中不可缺少的一个基础产品工业。

受下游应用行业需求拉动，中国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在近几年取得了长足的发展，我国已经成为微型特种电机生产大国，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湾三大地区已形成我国微特电机的重要生产基地和出口基地，约占全球总产量60%的微特电机在我国生产。但是目前我国微特电机产品档次和技术水平还不高，多数处于低端和中低端市场，高端需求还是完全依赖国外进口，不少新型微特电机属于空白，所以需要提升电机整体水平来赢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二) 行业市场规模

国内经济的发展形成了对微特电机的巨大市场需求,同时出口市场稳步增长,带动了我国微特电机行业的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2007年国内微电机制造行业主营收入为756.28亿元,2012年达到1,773.3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8.58%。我国家用电器和汽车制造等下游行业对于产品自动化水平的要求日益提升,拉动国内微特电机市场需求稳定增长,普及率日益提高,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依然存在较大差距。目前,发达国家微特电机的家庭平均保有量为80~130台,而我国大城市微特电机的家庭平均保有量仅为20~40台,大大低于发达国家水平,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微特电机行业市场潜力具大,市场需求仍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2007年-2012年我国微特电机制造行业销售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三) 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1、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微型特种电机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各行业提供技术装备的战略性产业,产业关联度高、吸纳就业能力强、技术资金密集,是各行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

国家还出台了多项政策,为电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从战略发展方向、科技扶持、行动计划、具体措施和手段方面都提出了清晰的发展路径。另外,工业和信息化部2013年提出的《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13-2015年)》,要求提高电机系统效

率，推广变频调速、交流伺服等技术，有利于推动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2、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微特电机是工业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武器装备自动化必不可少的关键基础机电部件，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微特电机行业市场潜力大，市场需求仍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这都给国内微型电机行业的快速发展带来机遇。

3、应用领域的延伸

随着现代工业的发展，微型特种电机等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除了在纺织、印刷包装、石油石化、机床等传统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外，在风力发电、医疗器械、轨道交通、电动汽车等新领域的应用也日益增多，客观上也给电机行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4、海外市场空间巨大

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从事传统电机生产的企业呈现逐渐减少的趋势，他们转而从国外进口电机，这给我国带来了巨大的商机。另外，其他发展中国家对电机的需求量增长迅速，尤其是印度和南非、巴西、俄罗斯等迅速发展的金砖国家，近几年的经济一直保持着高速增长，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相关制造业的快速发展形成了对电机产品的大量需求，也促进我国电机产品出口。

（四）行业主要壁垒

1、技术与人才壁垒

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自动化控制技术、微电子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电机控制技术等多项学科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复合性，同时操作系统对产品的性能稳定性要求较高，从而对制造企业的生产工艺要求也较高，企业只有通过提高自身的技术储备和工艺水平才能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

此外，由于该行业在国内起步比较晚，行业内缺乏大量相关专业技术人才，因此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在短时间内难以大规模培养，这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2、品牌壁垒

微特电机是工业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武器装备自动化必不可少的关键基础机电部件，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与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这就需要客户对品牌及产品质量尤其重视。客户在接纳新品牌前通常要经过严格的调查和验证，即便是优质产品的品牌效应亦需要长时间积累，这也成为新进入者短期内难以逾越的障碍。而下游企业基于安全性与稳定性考虑，通常也会选择已使用过的知名品牌，因而构成了新进入本行业的品牌壁垒。

3、市场渠道壁垒

微特电机生产企业需要拥有完善的销售网络及稳定的客户群体，才能保证其可持续经营。建设完善的营销网络体系，不仅需要大量的前期资金投入，更需要长期积累的对市场的深刻认识和前瞻把握，以及不断为顾客创造价值所形成的品牌效应，新进入者短时间内无法培育强大的营销渠道。

同时，下游企业会综合考虑微特电机产品的质量可靠性、服务及时性、技术延续性等多方面因素，如果随意更换产品供应商可能会造成质量不能保障、技术服务不能延续等风险，因此对原有电机生产商形成一定程度的依赖，这也是新进入者短期内不能迅速打开市场渠道的重要壁垒。

4、资金壁垒

微特电机及其相关产品对加工、检验设备及工艺要求较高，前期一次性投入较大；此外，微特电机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不断的研发与生产是企业发展的支柱，需要持续、高额的研发投入，对新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有较高要求。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微型特种电机行业所依赖的盈利模式与实体经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同时又与其它公共等服务领域的发展联系紧密。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和生活品质的不断增长，下游客户对微型特种电机质量、人性化等需求也呈现不断增长态势，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状况呈现一定的相关性。因此，如果宏观经济出现波动，经济增长减速，将带动微型特种电机等产品的需求出现一定的波动，将会影响整个电机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行业内企业的业务和经营。

2、市场风险

近年来我国微型特种电机市场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高端产品技术水平差距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微型特种电机生产商应深刻理解客户需求，以市场化和项目化为导向，以快速开发新产品和提供专业的系统解决方案为目标，依托高素质研发团队和富有创造力的研发体制，不断开发适合特定客户需求的微型特种电机产品和专业化系统解决方案，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是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之一。因此，如果经营者不能够陆续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及客户满意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3、政策风险

我国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受到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监管。随着国内电机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带来了行业内部存在恶性竞争、产品不达标等情况。由于微型特种电机及其相关产品直接关系到工业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等相关行业，而这些行业与民生紧密相关。因此，政府会持续加强对电机行业的监管和立法，不断制定与完善相应的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将对电机行业的经营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如果该行业的下游工业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等行业受到政策或宏观经济影响，将会牵连到本行业的发展。此外，如果行业内公司在业务管理上不能与监管导向一致，不能持续拥有现有业务资质，或开展新业务时不能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将会对其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电机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行业，现有的企业之间的竞争是行业内最大的竞争力量。现有的企业已经根据自己的情况制定了竞争策略，并且运用各种手段——价格、质量、服务、广告、销售网络、创新能力等，力图在市场上占有更多的份额。

由于我国电机制造行业持续高热，引来相当一部分资金进入我国电机制造领域，行业内部竞争激烈。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国内电机制造行业内部约有2000多家企业。2006年开始，随着行业需求的萎缩，出现互相抢占市场压价竞争的局面。由于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大小不一，企业的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企业间为了抢占市场往往相互竞争，造成电机行业充分竞争现象。

但是近年来，战略性新兴产业、合同能源管理政策、市场化节能环保服务体系建设、资源综合利用和再制造及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为电机行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与之相关的电机生产制造商和电机配套企业也迎来了产品更新换代的市场增长潜力。特别是为适应低碳经济时代的节能技术创新趋势，高效电机已逐渐成为未来市场的主流，未来高效电机的市场应用比例将大幅上升，行业内各企业在高效电机方面的竞争也会加剧。

目前，我国电机市场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市场竞争格局将处于不断调整的状态。随着行业内商业模式的不断拓展、产品种类的不断创新、市场监管力度的逐渐加强，以及用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逐步提升，只有紧密跟踪市场发展趋势，规范市场运作，不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提升运营服务质量的企业才能巩固和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地位。

2、公司行业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等。公司一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并取得了迅速的发展，在国内微型

特种电机行业内逐步建立了一定的市场地位。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种微特电机及相关产品，并形成了集市场开发、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控制、售后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运营模式，在技术研发、市场渠道、企业规模、人才培养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随着公司对营销渠道的不断拓展以及对产品研发力度的持续加大，公司的行业地位将得到巩固和进一步提升。

公司把产品质量控制作为公司的核心工作，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相关产品资质及认证，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

3、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把技术更新放在首位，坚持以应用需求为导向，组建了专业化的研发团队，通过不断研发创新，现已获得国内外众多机构的认可。按照产品技术研发和工艺研究要求，公司建了专业化的研发团队，结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及市场需求反馈，产品技术研发一直在行业前列。公司将利用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确保公司技术研发可持续性。公司目前已经拥有专利技术 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

(2) 营销体系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微型特种电机行业的生产企业，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口碑赢得了经销商和下游客户的信赖。报告期内，公司约10%的产品直接销往海外，未来公司将逐渐完善海外营销体系，提高海外市场占比。同时，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的大小型相关展会，会议上直接洽谈业务、网络宣传等，快速有效地将产品推向市场。在此基础上，公司组织生产部、销售部协同开展售后产品的增值服务提供，通过提供产品使用培训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

此外，公司利用国内成熟的销售网络，持续扩大市场规模，并吸引有良好关系网络、有能力的代理人才，完善自有的销售网络。完善的营销体系使得公司能够在新产品推广、销售布局中抢占先机，保证了公司的竞争实力。

(3) 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严格按照质量体系管理要求，开展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检验，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质量记录控制、质量目标管理、生产过程监控等具体实施环节，不断细化质量管理体系内涵，通过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措施保障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公司各类产品上市以来质量反馈良好，得到了下游客户和行业管理部门的认可和好评。

公司不断技术创新，加强产品技术换代，企业的生产能力和工艺装备已具备一定的规模，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标准。公司把产品质量控制作为公司的核心工作，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相关产品资质及认证，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

(4) 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的综合服务优势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由于拥有完全自主的知识产权与提供行业解决方案的能力，公司可根据市场需求和用户定制快速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满足用户深层次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对整个售后流程制定了明确的规则和流程，由销售部、技术部、售后服务中心共同完成整个售后服务工作，能够为客户提供高效的售后服务。

4、公司竞争劣势

(1) 资金不足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以自有资金发展，经过多年的积累进入快速发展期，但是现在竞争对手多为上市公司或者已经募集到资金的公司，实力雄厚，公司在市场营销和拓展上受到较大影响，尤其后期公司做大做强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针对资金不足的问题，公司拟借助资本市场融资，实现扩大经营，提升企业实力。首先通过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规范化运作，挂牌之后通过定向增发等渠道筹集资金。

(2) 公司治理不完善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但在实际执行中，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内控体系不健全等情况。针对

公司治理不完善问题，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但在实际执行中，存在会议届次不清、未按时召开定期会议、部分“三会”材料不完整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 5 名董事，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2 次董事会议和 2 次监事会会议，各股东、董事和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其中，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合法合规，“三会”制度运作规范。

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涵盖了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等方面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存在一项未决诉讼，为公司诉被告常州渡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案（[2013]武横商初字第0228号），具体如下：

原告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常州渡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诉至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进区法院”），经武进区法院主持调解，原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武进区法院确认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并下达（2013）武横商初字第0228号《民事调解书》。调解协议的主要内容为：1、被告常州渡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前支付结欠有限公司货款762,682元、承担案件受理费5,839元；2、本案纠纷一次性解决，今后双方无涉。

本案达成调解协议后，被告常州渡何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未履行《民事调解书》确定的付款义务，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案尚在执行中。

2015年8月15日，公司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环保、土地、行业监管、质量管理、海关、外汇、劳动法律法规

规而受到有关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除上述未决诉讼外，公司无其他尚未终结之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公司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高昉夫妇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2015年8月15日，赵卫忠、高昉夫妇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根据公司股东的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步进电机、直流无刷电机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专业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已经建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

经营所需要的经营场所、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及股东下属企业或个人提供担保的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经营场所、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工资和福利制度，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服务，未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与关联企业在机构上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销售、财务等职能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机构设置方案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股东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参与公司的管理，并不直接干预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五、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有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的营业范围、产品、业务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还持有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由于不存在经营需求，将被注销，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股权转让成为合泰电机全资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股权转让成为合泰电机全资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8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高昉夫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除合泰电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目前或将来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合泰电机或其参股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合泰电机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2014年6月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242014160061，愿意为常州锝莱电机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242014620098）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50万元，期限为2014年6月6日至2016年6月6日。

2015年3月1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322015160009，愿意为常州市凌光防腐涂料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322015620022）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100万元，期限为2015年3月16日至2017年3月16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1)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6) 对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规定的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公司已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做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6)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方式。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赵卫忠	董事长、总经理	7,333,333	直接持股	91.67
高昉	董事	666,667	直接持股	8.33
张明	董事	-	-	-
王俊锋	董事、副总经理	-	-	-
于益平	董事	-	-	-
丁小娟	监事会主席	-	-	-
刘干	监事	-	-	-
崔书萍	监事	-	-	-
何惠芳	财务总监	-	-	-
朱健昌	董事会秘书	-	-	-
合计		8,000,000		100.00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卫忠与董事高昉系夫妻关系，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的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卫忠与董事高昉系夫妻关系，其中赵卫忠持有公司91.67%的股权，高昉持有公司8.33%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赵卫忠先生，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还兼任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高昉女士，董事，目前还兼任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张明先生，董事，目前还兼任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何惠芳女士，财务总监，目前还兼任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监事。

刘干女士，监事，目前还兼任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还持有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无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无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201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赵卫忠、高昉、张明、王俊锋、于益平等五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5年7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卫忠为董事长。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监事会。2015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丁小娟、刘干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崔书萍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年7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丁小娟为监事会主席。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赵卫忠担任，设副总经理一名，由王俊锋担任，设财务总监一名，由何惠芳担任。2015年7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赵卫忠为公司总经理、王俊锋为公司副总经理、何惠芳为公司财务总监、朱健昌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资产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67,862.55	4,753,398.51	6,725,551.31
结算备用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300,000.00	70,000.00
应收账款	11,854,225.29	9,989,374.95	8,489,459.07
预付款项	622,167.61	490,193.52	372,886.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3,421.24	1,936,570.01	1,266,080.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72,175.31	7,945,594.87	9,036,629.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8,624.24	152,055.51	2,607.99
流动资产合计	34,518,476.24	25,567,187.37	25,963,215.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91,351.15	9,437,387.52	8,020,094.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784.67	492,212.81	409,012.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90,135.82	9,929,600.33	8,429,106.38
资产总计	48,008,612.06	35,496,787.70	34,392,321.5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00,000.00	12,900,000.00	11,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13,043.67	6,375,972.25	7,424,104.73
预收款项	1,135,650.43	1,509,922.97	1,679,80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0,693.91	431,660.97	456,376.12
应交税费	2,945,860.00	972,021.81	540,564.21
应付利息	27,267.95	27,267.95	25,125.21
应付股利	5,760,000.00	-	454,507.41
其他应付款	3,720,643.71	800,857.46	1,047,760.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8,668.75		
流动负债合计	39,501,828.42	23,017,703.41	23,528,248.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501,828.42	23,017,703.41	23,528,248.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93.93	9,877,813.42	9,190,214.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5,473.05	685,473.05	594,115.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3,616.66	1,415,797.82	579,74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6,783.64	12,479,084.29	10,864,073.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6,783.64	12,479,084.29	10,864,07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008,612.06	35,496,787.70	34,392,321.53

2、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单位：元

资产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75,410.26	2,628,285.86	3,926,63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100,000.00	20,000.00
应收账款	4,294,443.81	4,507,145.32	3,555,103.91
预付款项	210,606.27	253,089.55	86,525.6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6,809.13	1,088,224.98	1,124,353.02
存货	4,910,447.89	1,972,857.89	1,965,362.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5,765.26	113,956.67	2,607.99
流动资产合计	18,053,482.62	10,663,560.27	10,680,583.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47,693.93	5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36,457.20	5,897,893.56	5,789,896.8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980.08	344,812.00	305,18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01,131.21	6,742,705.56	6,095,079.96
资产总计	32,054,613.83	17,406,265.83	16,775,663.9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15,999.79	2,738,427.71	3,766,193.88
预收款项	977,887.47	1,111,629.60	1,023,929.80
应付职工薪酬	83,987.73	129,920.40	123,779.65
应交税费	610,258.12	664,887.24	431,336.45
应付利息	16,635.62	16,635.62	14,492.88
应付股利	-	-	454,507.41
其他应付款	4,701,656.23	2,202,825.23	2,287,564.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8,668.75		
流动负债合计	23,585,093.71	14,864,325.80	15,101,804.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585,093.71	14,864,325.80	15,101,804.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93.93	-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5,473.05	685,473.05	594,115.70
未分配利润	1,736,353.14	1,356,466.98	579,74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9,520.12	2,541,940.03	1,673,85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054,613.83	17,406,265.83	16,775,663.93

3、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949,782.89	38,310,626.49	38,706,782.30
其中：营业收入	14,949,782.89	38,310,626.49	38,706,782.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59,860.29	36,366,942.40	36,117,943.14
其中：营业成本	11,163,978.95	29,431,420.38	30,006,697.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付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150.82	163,543.40	175,526.49
销售费用	521,786.74	1,082,167.58	1,260,752.75
管理费用	1,767,543.31	4,408,785.98	3,561,620.51
财务费用	409,113.03	948,221.90	993,591.33
资产减值损失	26,287.44	332,803.16	119,75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9,922.60	1,943,684.09	2,588,839.16
加：营业外收入	230.00	65,920.00	17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850.95	29,799.25	21,391.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21.35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9,301.65	1,979,804.84	2,741,447.91
减：所得税费用	131,602.30	319,301.41	635,692.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4、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47,768.81	16,323,620.79	16,304,301.20
减：营业成本	4,401,908.21	12,802,529.30	12,534,728.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111.02	50,183.08	104,701.01
销售费用	193,023.49	227,252.81	185,816.07
管理费用	563,057.89	1,317,718.56	1,167,225.87
财务费用	262,724.63	612,660.18	624,316.31
资产减值损失	-111,327.66	158,515.72	131,833.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271.23	1,154,761.14	1,555,680.05
加：营业外收入	-	62,920.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584.84	13,782.39	4,300.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21.3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686.39	1,203,898.75	1,551,379.75
减：所得税费用	83,800.23	290,325.26	431,466.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886.16	913,573.49	1,119,912.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9,886.16	913,573.49	1,119,912.8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75,067.80	38,393,265.51	43,172,502.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522.30	328,242.72	136,03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706.23	669,507.64	437,30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6,296.33	39,391,015.87	43,745,83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35,454.62	27,769,880.25	27,502,323.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5,489.13	6,648,868.48	5,938,79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6,444.94	1,537,123.72	2,054,82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629.69	3,029,634.81	3,284,10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5,018.38	38,985,507.26	38,780,05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277.95	405,508.61	4,965,78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993.91	1,892,090.41	754,17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993.91	1,892,090.41	754,17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93.91	-1,892,090.41	-754,17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2,900,000.00	11,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	12,900,000.00	11,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1,900,000.00	11,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820.00	1,485,571.00	948,41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820.00	13,385,571.00	12,848,41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180.00	-485,571.00	-948,41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4,464.04	-1,972,152.80	3,263,18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3,398.51	6,725,551.31	3,462,36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7,862.55	4,753,398.51	6,725,551.31

6、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3,230.29	15,733,832.87	17,206,37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441.99	230,911.73	136,03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92.27	392,606.35	5,48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5,764.55	16,357,350.95	17,347,89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2,862.13	13,159,136.27	9,459,804.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5,109.43	2,019,667.03	1,573,42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4,047.45	489,267.65	1,163,48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258.91	653,676.19	1,319,17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4,277.92	16,321,747.14	13,515,89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486.63	35,603.81	3,831,997.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6,522.23	699,598.16	139,810.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6,522.23	1,199,598.16	139,81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522.23	-1,199,598.16	-139,810.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840.00	1,134,351.00	584,48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7,840.00	8,134,351.00	7,584,48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2,160.00	-134,351.00	-584,48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7,124.40	-1,298,345.35	3,107,70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8,285.86	3,926,631.21	818,92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75,410.26	2,628,285.86	3,926,631.21

7、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1）2015年1-5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9,877,813.42				685,473.05	1,415,797.82	12,479,08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9,877,813.42				685,473.05	1,415,797.82	12,479,08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				-9,830,119.49					357,818.84	-3,972,300.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699.35	727,699.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				-3,000,000.00						2,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										5,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7,200,000.00					-7,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7,200,000.00					-7,2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9,880.51				-369,880.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69,880.51				-369,880.51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7,693.93				685,473.05	1,773,616.66	8,506,783.64

(2) 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9,190,214.32				594,115.70	579,743.43	10,864,07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9,190,214.32				594,115.70	579,743.43	10,864,07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7,599.10				91,357.35	836,054.39	1,615,01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0,503.43	1,660,503.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357.35	-136,849.94	-45,492.59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57.35	-91,357.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92.59	-45,492.5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87,599.10					-687,599.1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87,599.10					-687,599.1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9,877,813.42				685,473.05	1,415,797.82	12,479,084.29

(3)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29,699.76	-475,753.51	553,94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04,371.36						8,204,371.36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8,204,371.36				529,699.76	-475,753.51	8,758,31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5,842.96				64,415.94	1,055,496.94	2,105,75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5,755.84	2,105,75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15.94	-64,415.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15.94	-64,415.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85,842.96				-985,842.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85,842.96				-985,842.9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9,190,214.32			594,115.70	579,743.43	10,864,073.45

8、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1）2015年1-5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685,473.05	1,356,466.98	2,541,94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685,473.05	1,356,466.98	2,541,94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				47,693.93					379,886.16	5,927,58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9,886.16	379,886.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				47,693.93						5,547,693.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										5,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693.93					47,693.9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47,693.93				685,473.05	1,736,353.14	8,469,520.12

(2) 201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94,115.70	579,743.43	1,673,85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594,115.70	579,743.43	1,673,85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357.35	776,723.55	868,080.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3,573.49	913,573.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357.35	-136,849.94	-45,492.59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57.35	-91,357.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92.59	-45,492.5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685,473.05	1,356,466.98	2,541,940.03

(3)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29,699.76	-475,753.51	553,94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529,699.76	-475,753.51	553,94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415.94	1,055,496.94	1,119,912.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9,912.88	1,119,912.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15.94	-64,415.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15.94	-64,415.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							594,115.70	579,743.43	1,673,859.13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份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苏公 W[2015]A9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为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 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公司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

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进行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内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包括两种形式：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一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

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独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按该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等确定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定组合依据及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确定组合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抵销特征组合	按纳入合并报表的各公司划分至组合，相互之间的应收款项合并报表予以抵销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组合	除合并抵销特征组合以及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50	5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及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按该

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等确定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按当期实际成本结转产成品成本，按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或其他等原因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转销的方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购买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子公司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若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超过 50%，或者虽然股权份额少于 50%，但本公司可以实质控制某实体，则该实体将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

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

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按照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参照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2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20	4.75-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9.5-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①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75%及以上；
-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及以上；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

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的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

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年限和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方法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

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发生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确定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将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租赁收入，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

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可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 ① 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本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指定一项或一项以上套期工具，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衍生工具，以及对外汇风险套期时指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项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① 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 ②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企业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 ③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④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⑤ 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

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

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因此对利润无影响。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按业务性质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科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837,728.17	99.25	38,016,202.40	99.23	38,542,765.60	99.58
其他业务收入	112,054.72	0.75	294,424.09	0.77	164,016.70	0.42
合计	14,949,782.89	100.00	38,310,626.49	100.00	38,706,782.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系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8%、99.23%和99.25%，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房屋租赁及废料销售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合计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减少52.66万元，减少1.37%，收入总体保持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微型特种电机及其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其中主要来自通用型微型特种电机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逐渐提高非标准化、定制化类型的微型特种电机产品投入，逐步扩大该类利润率较高产品的销售规模。

目前，公司在不断完善现有产品线的同时，不断开展新产品的研发工作，未来将成为公司的业务创新点和收入增长点。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情况

地区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国内市场	13,821,379.62	93.15	33,159,586.77	87.22	35,170,480.00	91.25
国外市场	1,016,348.55	6.85	4,856,615.63	12.78	3,372,285.60	8.75
合计	14,837,728.17	100.00	38,016,202.40	100.00	38,542,765.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既有来自国内市场的营业收入，也有来自国外市场的营业收入。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5月，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91.25%、87.22%、93.15%，国外市场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8.75%、12.78%、6.85%。国外市场销售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①海外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及外销业务占比与其毛利率情况

自营出口海外销售采用直销模式。自营出口均是合同式订单，对于长期客户，一般情况是电子邮件和电话洽谈订单；对于新客户，公司获取订单方式主要包括：A、通过展销会与客户洽谈；B、通过电子商务平台与客户洽谈；C、客户通过公司网站主动联系公司等，公司在产品发出，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外销收入	1,016,348.55	4,856,615.63	3,372,285.60
外销成本	797,902.26	3,775,664.60	2,701,976.39

主营业务收入	14,837,728.17	38,016,202.40	38,542,765.60
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6.85	12.78	8.75
外销毛利率 (%)	21.49	22.26	19.88

②公司报告期内产品各期出口退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及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出口退税	157,522.30	232,292.79	136,030.86
当期净利润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出口退税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	21.65	13.99	6.46

2015年1-5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出口退税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21.65%、13.99%及6.46%，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当期实际收到退税款增加及净利润减少共同所致。

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及完善客户销售体系，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2、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2015年1-5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	14,837,728.17	11,129,424.22	3,708,303.95	24.99
合计	14,837,728.17	11,129,424.22	3,708,303.95	24.99

2014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	38,016,202.40	29,353,949.28	8,662,253.12	22.79

合计	38,016,202.40	29,353,949.28	8,662,253.12	22.79
-----------	----------------------	----------------------	---------------------	--------------

2013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	38,542,765.60	29,921,484.58	8,621,281.02	22.37
合计	38,542,765.60	29,921,484.58	8,621,281.02	22.37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37%、22.79% 和 24.99%，公司整体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提高非标准化、定制化类型的微型特种电机产品投入，逐步扩大该类利润率较高产品的销售规模所致。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自有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积累微型特种电机行业的运营经验，逐步拓展渠道资源，使得公司能够获得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二)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4,949,782.89	38,310,626.49	38,706,782.30
销售费用	521,786.74	1,082,167.58	1,260,752.75
管理费用	1,767,543.31	4,408,785.98	3,561,620.51
财务费用	409,113.03	948,221.90	993,591.33
期间费用合计	2,698,443.08	6,439,175.46	5,815,964.5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49	2.82	3.2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82	11.51	9.2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4	2.48	2.57
三费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18.05	16.81	15.0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用、会务费、展览费用等，与当期营业收入相匹配，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78,612.76	262,211.10	339,136.68
运输费	217,346.05	637,606.46	641,567.03
折旧费	64,581.46	91,825.31	140,532.5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9,245.28	50,312.26	72,152.26
服务费	20,570.00	39,712.45	24,817.36
其他	11,431.19	500.00	42,546.90
合计	521,786.74	1,082,167.58	1,260,752.75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员工资、折旧费、研发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加了84.72万元，同比增加了23.79个百分点，主要是2014年度公司增加职工薪酬及研发支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土地租金等，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910,398.12	2,018,111.55	1,719,554.71
折旧费	7,306.24	18,685.79	19,311.30
业务招待费	107,798.53	139,762.30	144,808.67
研发费	453,974.32	1,339,887.37	852,146.59
税金	34,002.48	132,895.80	171,221.10
差旅费	35,432.29	50,819.30	55,190.80
办公费	41,716.53	106,039.44	133,076.95
交通费	39,726.39	132,871.84	129,561.48
土地租金	78,668.75	166,985.50	166,985.50
其他	58,519.66	302,727.09	169,763.41
合计	1,767,543.31	4,408,785.98	3,561,620.5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的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3年度	852,146.59	2.20
2014年度	1,339,887.37	3.50
2015年1-5月	453,974.32	3.04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2014年

度、2015 年度公司加大微型特种电机定制化产品的研发力度，从而公司的产品更具有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汇兑净损益等。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993,591.33 元、948,221.90 元和 409,113.03 元，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保持基本稳定，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25,820.00	987,713.74	973,539.71
减：利息收入	7,949.98	28,507.64	13,303.95
汇兑净损益	-11,168.28	-14,841.95	29,878.37
其他	2,411.29	3,857.75	3,477.20
合计	409,113.03	948,221.90	993,591.33

2015 年 1-5 月，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2,698,443.0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05%；2014 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6,439,175.4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6.81%；2013 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为 5,815,964.5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03%。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21.35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9,880.51	687,599.10	985,842.96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3,000.00	174,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13.12	49,127.86	-4,300.3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0,046.04	736,726.96	981,542.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7,396.21	12,284.40	-1,075.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7,442.25	724,442.56	982,617.74

当期净利润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0,257.10	936,060.87	1,123,138.1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47.75	43.63	46.66

其中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21.35	-	-
捐赠支出	20,000.00	-	-
防洪保安资金	4,229.60	29,799.25	21,318.91
滞纳金	-	-	72.34
合计	30,850.95	29,799.25	21,391.25

其中，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依据文件
1	科技创新奖励	-	3,000.00	3,000.00	常州市戚墅堰区2013年度省级专利专项资助资金；常州市戚墅堰区2012年度省级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2	专项资助资金	-		1,000.00	2012年度省级专利专项资助资金（国内专利申请）（戚墅堰区）
3	科技创新基金	-		17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苏财工贸【2013】107号）
	合计	-	3,000.00	174,000.00	-

(五) 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商品销售额	17%
营业税	一般劳务及其他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增值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流动资产	34,518,476.24	71.90	25,567,187.37	72.03	25,963,215.15	75.49
非流动资产	13,490,135.82	28.10	9,929,600.33	27.97	8,429,106.38	24.51
总资产	48,008,612.06	100.00	35,496,787.70	100.00	34,392,321.53	100.00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1.90%、72.03%和75.49%，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10%、27.97%和24.51%，比例均保持基本稳定。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生产型企业，目前公司资产情况，与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模式相适应。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账面价值(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0,767,862.55	31.19	4,753,398.51	18.59	6,725,551.31	25.90
应收票据	-	-	300,000.00	1.17	70,000.00	0.27
应收账款	11,854,225.29	34.34	9,989,374.95	39.07	8,489,459.07	32.70
预付款项	622,167.61	1.80	490,193.52	1.92	372,886.75	1.44

其他应收款	1,903,421.24	5.51	1,936,570.01	7.57	1,266,080.86	4.88
存货	8,472,175.31	24.54	7,945,594.87	31.08	9,036,629.17	34.81
其他流动资产	898,624.24	2.60	152,055.51	0.59	2,607.99	0.01
合计	34,518,476.24	100.00	25,567,187.37	100.00	25,963,215.15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78,909.02	166,670.07	71,541.05
银行存款	10,688,953.53	4,586,728.44	6,654,010.26
合计	10,767,862.55	4,753,398.51	6,725,551.31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300,000.00	70,000.00
合计	-	300,000.00	70,000.00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5 年 5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530,000.00	-
合计	1,530,000.00	-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情况

种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13,677,692.75	100.00	1,823,467.46	13.33	11,854,225.29		
组合小计	13,677,692.75	100.00	1,823,467.46	13.33	11,854,225.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677,692.75	100.00	1,823,467.46	13.33	11,854,225.29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11,662,254.33	100.00	1,672,879.38	14.34	9,989,374.95
组合小计	11,662,254.33	100.00	1,672,879.38	14.34	9,989,374.95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662,254.33	100.00	1,672,879.38	14.34	9,989,374.95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独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9,850,801.23	100.00	1,361,342.16	13.82	8,489,459.07
组合小计	9,850,801.23	100.00	1,361,342.16	13.82	8,489,45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50,801.23	100.00	1,361,342.16	13.82	8,489,459.07

2) 报告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1,482,658.22	83.95	574,132.92
1-2 年	536,609.10	3.92	53,660.91
2-3 年	210,341.00	1.54	42,068.20
3-4 年	224,785.30	1.64	112,392.65
4-5 年	364,172.70	2.66	182,086.35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5年以上	859,126.43	6.28	859,126.43
合计	13,677,692.75	100.00	1,823,467.46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9,714,840.14	83.30	485,742.01
1-2年	434,450.12	3.73	43,445.01
2-3年	125,109.64	1.07	25,021.93
3-4年	388,818.30	3.33	194,409.15
4-5年	149,549.70	1.28	74,774.85
5年以上	849,486.43	7.28	849,486.43
合计	11,662,254.33	100.00	1,672,879.38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8,078,909.16	82.01	403,945.46
1-2年	379,337.64	3.85	37,933.76
2-3年	388,818.30	3.95	77,763.66
3-4年	150,119.70	1.52	75,059.85
4-5年	173,954.00	1.77	86,977.00
5年以上	679,662.43	6.90	679,662.43
合计	9,850,801.23	100.00	1,361,342.16

2015年5月31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367.77万元、1,166.23万元和985.0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上升趋势，主

要系公司业务扩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良好且与公司保持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良好。

3)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郑州乐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3,030.00	1年以内	11.65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508.00	1年以内	11.23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181.99	1年以内	7.03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544.00	1年以内	3.90
合肥奥瑞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678.00	1年以内	3.32
合计	-	5,077,941.99	-	37.1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4,421.89	1年以内	14.44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1,108.00	1年以内	10.13
上海源盛机械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0,000.00	1年以内	8.23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244.68	1年以内	4.20
FLOWSERVE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367,111.94	1年以内	3.15
合计	-	4,681,886.51	-	40.1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6,820.00	1年以内	16.31
镇江市宝德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9,295.00	1年以内	6.6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保定兰格恒流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300.00	1年以内	5.66
合肥奥瑞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752.00	1年以内	4.26
常州美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000.00	1年以内	3.61
合计	-	3,599,167.00	-	36.53

4)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7,868.63	83.24	387,294.52	79.01	365,668.75	98.06
1至2年	99,548.98	16.00	95,681.00	19.52	7,218.00	1.94
2至3年	-	-	7,218.00	1.47	-	-
3至4年	4,750.00	0.76	-	-	-	-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22,167.61	100.00	490,193.52	100.00	372,886.75	100.00

预付款项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1.46%，主要系预付部分供应商款项增加，尚未到结算期。

2) 各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林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2.16	1年以内	25.0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常州星期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72.00	1年以内	11.09
常州数控技术研究所	非关联方	45,200.00	1-2年	7.26
常州天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00.00	1-2年	6.80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9,249.73	1年以内	6.31
合计	-	351,723.89	-	56.5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常州市宏盈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0.40
江苏林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02.16	1年以内	11.42
常州数控技术研究所	非关联方	45,200.00	1-2年	9.22
常州天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00.00	1-2年	8.63
常州星期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72.00	1年以内	7.95
合计	-	282,474.16	-	57.6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苏州市瑞得信精密机械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	1年以内	34.86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1,445.61	1年以内	21.84
常州数控技术研究所	非关联方	45,200.00	1年以内	12.12
常州天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00.00	1年以内	11.34
北京多普康自动化技术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4.02
合计	-	313,945.61	-	84.18

(5) 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000,000.00	100.00	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50,000.0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536,392.71	93.89	76,819.64
5 年以上	100,000.00	6.11	100,000.00
合计	1,636,392.71	100.00	176,819.64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111,074.06	91.74	55,553.70
5 年以上	100,000.00	8.26	100,000.00
合计	1,211,074.06	100.00	155,553.70

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2.96%，主要系与部分单位往来结算资金增加。

2) 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杜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内	48.19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关联方	953,421.24	1 年内	45.95
常州凯迪冷暖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0	5 年以上	2.75
国营长空精密机械制造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5 年以上	1.06
南京庆源电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49.97	5 年以上	1.0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合计	-	2,053,471.21	-	98.9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杜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内	44.79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0,892.71	1年内	22.88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996.94	1年内	21.37
常州市商祺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年以上	4.48
常州凯迪冷暖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0	5年以上	2.55
合计		2,144,889.65		96.0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4,851.83	1年内	71.71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560.50	1年内	13.67
常州市商祺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年以上	6.49
常州凯迪冷暖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0	5年以上	3.70
国营长空精密机械制造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4至5年	1.43
合计	-	1,494,412.33		97.00

3)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42,474.80	-	4,642,474.80
在产品	182,743.29	-	182,743.29
产成品	3,646,957.22	-	3,646,957.22
合计	8,472,175.31	-	8,472,175.31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79,801.56	-	6,579,801.56
在产品	-	-	-
产成品	1,365,793.31	-	1,365,793.31
合计	7,945,594.87	-	7,945,594.87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47,531.91	-	7,947,531.91
在产品	-	-	-
产成品	1,089,097.26	-	1,089,097.26
合计	9,036,629.17	-	9,036,629.17

报告期内，公司每期末存货账面余额保持稳定，与公司当年营业收入水平相符。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现象，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898,624.24	152,055.51	2,607.99
合计	898,624.24	152,055.51	2,607.99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5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90.98%，主要

系本期收购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存货及固定资产，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5730.37%，亦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固定资产	12,991,351.15	96.30	9,437,387.52	95.04	8,020,094.36	9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784.67	3.70	492,212.81	4.96	409,012.02	4.85
合计	13,490,135.82	100.00	9,929,600.33	100.00	8,429,106.38	100.00

(1) 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92,349.98	4,041,126.76	132,427.00	19,301,049.74
房屋及建筑物	5,970,510.16	0.00	0.00	5,970,510.16
机器设备	5,139,570.52	3,924,423.02	0.00	9,063,993.54
运输设备	2,070,614.89	0.00	132,427.00	1,938,187.89
电子办公设备	1,644,717.00	69,232.45	0.00	1,713,949.45
其他设备	566,937.41	47,471.29	0.00	614,408.70
二、累计折旧计：	5,954,962.46	480,541.78	125,805.65	6,309,698.59
房屋及建筑物	1,460,511.74	118,166.35	0.00	1,578,678.09
机器设备	1,763,518.60	205,349.50	0.00	1,968,868.10
运输设备	1,280,228.56	62,745.02	125,805.65	1,217,167.93
电子办公设备	1,267,385.56	64,314.83	0.00	1,331,700.39
其他设备	183,318.00	29,966.08	0.00	213,284.08
三、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设备	0.00	0.00	0.00	0.00
电子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其他设备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9,437,387.52	0.00	0.00	12,991,351.15
房屋及建筑物	4,509,998.42	0.00	0.00	4,391,832.07
机器设备	3,376,051.92	0.00	0.00	7,095,125.44
运输设备	790,386.33	0.00	0.00	721,019.96
电子办公设备	377,331.44	0.00	0.00	382,249.06
其他设备	383,619.41	0.00	0.00	401,124.62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001,681.60	2,390,668.38	0.00	15,392,349.98
房屋及建筑物	5,970,510.16	0.00	0.00	5,970,510.16
机器设备	3,567,220.10	1,572,350.42	0.00	5,139,570.52
运输设备	1,678,361.15	392,253.74	0.00	2,070,614.89
电子办公设备	1,453,604.91	191,112.09	0.00	1,644,717.00
其他设备	331,985.28	234,952.13	0.00	566,937.41
二、累计折旧计:	4,981,587.24	973,375.22	0.00	5,954,962.46
房屋及建筑物	1,176,912.50	283,599.24	0.00	1,460,511.74
机器设备	1,361,435.91	402,082.69	0.00	1,763,518.60
运输设备	1,185,541.56	94,687.00	0.00	1,280,228.56
电子办公设备	1,141,425.00	125,960.56	0.00	1,267,385.56
其他设备	116,272.27	67,045.73	0.00	183,318.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设备	0.00	0.00	0.00	0.00
电子办公设备	0.00	0.00	0.00	0.00
其他设备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8,020,094.36	0.00	0.00	9,437,387.52
房屋及建筑物	4,793,597.66	0.00	0.00	4,391,832.07
机器设备	2,205,784.19	0.00	0.00	7,095,125.44
运输设备	492,819.59	0.00	0.00	721,019.96
电子办公设备	312,179.91	0.00	0.00	382,249.06
其他设备	215,713.01	0.00	0.00	401,124.62

固定资产 2015 年 5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7.66%，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固定资产 395.35 万元。

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未发现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2015年5月31日，无融资租赁租入、无暂时闲置、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784.67	492,212.81	409,012.02
合计	498,784.67	492,212.81	409,012.02

3、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968,851.22	26,287.44			1,995,138.66
合计	1,968,851.22	26,287.44			1,995,138.66

(续)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636,048.06	332,803.16			1,968,851.22
合计	1,636,048.06	332,803.16			1,968,851.22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12,900,000.00	32.66	12,900,000.00	56.04	11,900,000.00	50.58
应付账款	12,613,043.67	31.93	6,375,972.25	27.70	7,424,104.73	31.55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账面价值 (元)	比例 (%)
预收账款	1,135,650.43	2.87	1,509,922.97	6.56	1,679,809.58	7.14
应付职工薪酬	320,693.91	0.81	431,660.97	1.88	456,376.12	1.94
应交税费	2,945,860.00	7.46	972,021.81	4.22	540,564.21	2.30
应付利息	27,267.95	0.07	27,267.95	0.12	25,125.21	0.11
应付股利	5,760,000.00	14.58	-	-	454,507.41	1.93
其他应付款	3,720,643.71	9.42	800,857.46	3.48	1,047,760.82	4.45
其他流动负债	78,668.75	0.20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9,501,828.42	100.00	23,017,703.41	100.00	23,528,248.08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501,828.42	100.00	23,017,703.41	100.00	23,528,248.08	100.00

1、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4,900,000.00	4,900,000.00	4,90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2,900,000.00	12,900,000.00	11,900,000.00

(2) 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无到期未偿还及展期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2,491,393.69	6,260,674.01	7,205,121.34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2 年	28,940.90	21,630.90	133,818.85
2-3 年	8,502.80	8,502.80	8,508.21
3 年以上	84,206.28	85,164.54	76,656.33
合计	12,613,043.67	6,375,972.25	7,424,104.7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2015 年 5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7.82%，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存货及固定资产应付账款增加。

(2) 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龄	比例(%)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6,647,564.41	1 年以内	52.70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867,338.99	1 年以内	6.88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374,366.84	1 年以内	2.97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374,053.78	1 年以内	2.97
常州乾业电机配件有限公司	303,927.00	1 年以内	2.41
合计	8,567,251.02		67.9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857,512.99	1年以内	13.45
常州市冠宇物资有限公司	368,908.50	1年以内	5.79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311,400.00	1年以内	4.88
江苏林龙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74,053.78	1年以内	4.30
常州市宏盈电器有限公司	252,012.84	1年以内	3.95
合计	2,063,888.11		32.3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常州市御马精密冲压件有限公司	898,945.22	1年以内	12.11
常州市康兴电机配件有限公司	556,997.81	1年以内	7.50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470,400.00	1年以内	6.34
常州市冠宇物资有限公司	371,641.20	1年以内	5.01
常州天元国泰精密模具冲压公司	362,946.70	1年以内	4.89
合计	2,660,930.93		35.85

3、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	1,040,270.34	1,108,630.61	1,371,950.62
1-2年	95,283.07	104,068.40	151,064.58
2-3年	-	140,429.58	58,566.58
3年以上	97.02	156,794.38	98,227.80
合计	1,135,650.43	1,509,922.97	1,679,809.58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 各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龄	比例(%)
美国福斯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166,951.74	1 年以内	14.70
泰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742.67	1 年以内	13.45
台湾宇进国际有限公司	138,130.38	1 年以内	12.16
ALIDHRATEXPROENGINEERS PVT.LTD.PLOT	71,331.12	1 年以内	6.28
ITALCOLVENSRLVIAROSSINI	64,058.46	1 年以内	5.64
合计	593,214.37		52.2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比例(%)
泰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7,976.82	1 年以内	15.76
台湾宇进国际有限公司	128,605.24	1 年以内	8.52
南京博亨机电有限公司	59,199.00	1 年以内	3.92
韩国美卡希斯有限公司	53,377.83	1 年以内	3.54
北京铭隆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52,643.17	1 年以内	3.49
合计	531,802.06		35.2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台湾宇进国际有限公司	166,721.77	1年以内	9.93
常州万泰电器有限公司	144,367.96	1年以内	8.59
珠海市大航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65,570.00	1年以内	3.90
杭州中衡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63,000.00	1年以内	3.75
武汉亿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600.00	1年以内	3.49
合计	498,259.73		29.66

4、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一、短期薪酬	431,660.97	2,490,787.83	2,601,754.89	320,693.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3,734.24	233,734.24	-
三、辞退福利				
合计	431,660.97	2,724,522.07	2,835,489.13	320,693.91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456,376.12	6,159,621.35	6,184,336.50	431,660.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5,884.15	475,884.15	-
三、辞退福利				
合计	456,376.12	6,635,505.50	6,660,220.65	431,660.97

其中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5,014.14	2,071,593.18	2,175,913.41	320,693.91
2、职工福利费		266,128.36	266,128.36	
3、社会保险费		117,936.09	117,936.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671.68	97,671.68	
工伤保险费		14,828.73	14,828.73	
生育保险费		5,435.68	5,435.68	
4、住房公积金		32,700.00	32,7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46.83	2,430.20	9,077.03	
6、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31,660.97	2,490,787.83	2,601,754.89	320,693.91

(续)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2,150.76	5,489,746.64	5,506,883.26	425,014.14
2、职工福利费		362,179.82	362,179.82	
3、社会保险费		213,469.24	213,469.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629.20	173,629.20	
工伤保险费		24,416.83	24,416.83	
生育保险费		15,423.21	15,423.21	
4、住房公积金		71,002.00	71,00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25.36	23,223.65	30,802.18	6,646.83
6、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56,376.12	6,159,621.35	6,184,336.50	431,660.97

(2) 截至2015年5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22,990.46	134,029.19	52,129.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174.21	11,627.68	8,815.00
企业所得税	809,984.84	705,291.45	358,454.21
房产税		12,538.08	12,538.07
印花税		589.10	894.70
个人所得税	1,440,586.06	946.73	1,132.76
教育费附加	30,124.43	8,947.10	7,772.41
土地使用税		19,047.00	19,047.00
综合规费		79,005.48	79,780.44
合计	2,945,860.00	972,021.81	540,564.21

2015年5月31日应交税费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203.07%，主要系本期分红720万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增加；2014年12月31日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79.82%，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增加。

6、应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利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267.95	27,267.95	25,125.21
合计	27,267.95	27,267.95	25,125.21

7、应付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股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普通股股利	5,760,000.00		454,507.41
合计	5,760,000.00		454,507.41

8、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	-	-
单位往来款	-	529,970.00	776,873.36
个人往来款	720,643.71	270,887.46	270,887.46
合计	3,720,643.71	800,857.46	1,047,760.8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2015年5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364.58%，主要为本期收购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股权，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5月31日	账龄	比例(%)
赵卫忠	3,420,643.71	1年以内、1-2年及3-4年	91.94
何惠芳	300,000.00	1年以内	8.06
合计	3,720,643.71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常州恒发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376,400.00	5年以上	47.00
赵卫忠	270,643.71	1-2年及3-4年	33.79
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勤新村经济合作社	153,570.00	1年内及2-3年	19.18
合计	800,613.71		99.9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常州恒发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426,400.00	3-4年及5年以上	40.70
赵卫忠	270,643.71	1年内及2-3年	25.83
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勤新村经济合作社	175,389.50	1年内及1-2年	16.74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112,163.86	1年内	10.71
深圳市宝安区公明联鑫五金制品厂	62,920.00	5年以上	6.01
合计	1,047,517.07		99.99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提土地租金	78,668.75	-	-
合计	78,668.75	-	-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47,693.93	9,877,813.42	9,190,214.32
盈余公积	685,473.05	685,473.05	594,115.70
未分配利润	1,773,616.66	1,415,797.82	579,743.43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506,783.64	12,479,084.29	10,864,073.45
合计	8,506,783.64	12,479,084.29	10,864,073.45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六、管理层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727,699.35	1,660,503.43	2,105,755.84
毛利率（%）	25.32	23.18	22.48
净资产收益率（%）	5.67	14.24	21.46
每股收益（元/股）	1.46	3.32	4.21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 2,105,755.84 元、1,660,503.43 元和 727,699.35 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增加研发支出，增加管理费用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份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48%、23.18% 和 25.32%，公司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行业毛利率处于稳定水平。未来随着公司继续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积累微型特种电机行业的运营经验，逐步拓展渠道资源，公司能够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目前，公司除维持现有的销售渠道外，正在逐步建立及完善经销商销售体系，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82.28	64.84	68.41
流动比率（倍）	0.87	1.11	1.10
速动比率（倍）	0.64	0.76	0.72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41%、64.84%和82.28%，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较高水平，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随着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将会不断偿还部分银行借款，会逐步降低资产负债率。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0倍、1.11倍和0.87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72倍、0.76倍和0.64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绝对值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负债全部是流动负债，且以短期借款为主。未来，随着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将通过定向增发等方式不断增加股权融资比例，逐步改善公司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8	3.56	4.04
存货周转率（次）	1.36	3.47	3.44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04次、3.56次和1.18次，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44次、3.47次和1.36次。2015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下降，主要原因是该指标计算公式中的营业收入只涵盖了1-5月的收入，而应收账款的结算周期主要为1年以内，因此使得营业收入的累计数远低于年度营业收入的累计数，从而导致该期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5,376,296.33	39,391,015.87	43,745,83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425,018.38	38,985,507.26	38,780,05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277.95	405,508.61	4,965,78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93.91	-1,892,090.41	-754,17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180.00	-485,571.00	-948,414.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4,464.04	-1,972,152.80	3,263,188.0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3,398.51	6,725,551.31	3,462,363.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7,862.55	4,753,398.51	6,725,551.31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965,781.08 元、405,508.61 元和 1,951,277.95 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主要系当期收到产品销售款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固定资产的采购，导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主要是收到投资款、偿还短期借款利息等。其中 2015 年 1-5 月份，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 550.00 万元，是公司吸收新股东力健投资所投入的货币资金。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赵卫忠	91.67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高昉	8.33	实际控制人、董事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

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同一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还持有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14 日，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注册号：320400000038535，注册地址：常州市东方东路 163-1 号，经营期限至 2030 年 10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赵卫忠，经营范围：机械设备、数控机床零部件、电机、电气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由于不存在经营需求，将被注销。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在《常州日报》登记“注销公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5、其他关联方

上述所涉及的所有关联自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购买物资，及关联担保等。

(1)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交易事项	交联交易方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买原材料及 库存商品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2,998,625.49	-	-
合计	-	2,998,625.49	-	-

(2)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交易事项	交联交易方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买固定资产	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3,953,482.85	-	-
合计	-	3,953,482.85	-	-

公司收购德泰精密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①收购的具体内容

经项目组核查，江苏德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合泰电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卫忠持有 60% 的股份，注册号：320400000038535，注册地址：常州市东方东路 163-1 号，经营期限至 2030 年 10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赵卫忠，经营范围：机械设备、数控机床零部件、电机、电气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作为控股股东控制的德泰精密与拟挂牌主体经营业务相同，存在较为明显的同业竞争问题。为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由于不存在经营需求，同意将其注销。2015 年 8 月 17 日，德泰精密 在《常州日报》登记“注销公告”，目前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德泰精密于经营期间购置了一批较为先进的生产设备，且其原材料与公司所需产品用料一致，因此，在规范上述同业竞争过程中，合泰电机相应承接了德泰精密的部分优质资产及原材料。合泰电机与德泰精密为此签署了四份《采购合同》，具体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与德泰精密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20150512001），约定有限公司采购德泰精密“原材料一批”（附原材料明细表），合同价款合计 1,014,108.07 元。

2015 年 5 月 22 日，有限公司与德泰精密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20150522001），约定有限公司采购德泰精密“电机一批”（附电机明细表），合同价款合计 851,736.60 元。

2015 年 5 月 23 日，有限公司与德泰精密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20150523001），约定有限公司采购德泰精密“原材料一批”（附原材料明细表），合同价款合计 1,642,547.14 元。

2015 年 5 月 25 日，有限公司与德泰精密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20150525001），约定有限公司采购德泰精密“固定资产一批”（附固定资产明细），合同价款合计 4,625,575.00 元。

以上四份固定资产、原材料采购合同价款合计 8,133,966.81 元。合同约定德泰精密交付货物的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30 日前，有限公司的付款期限为德泰精密收到发票之日起 2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20 日，有限公司与德泰精密签订《关于支付采购机械设备、原材料款的补充协议》，约定将有限公司付款期延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截至 201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支付了收购德泰精密资产的全部价款，合泰电机收购德泰精密资产的相关协议已履行完毕。

②公司收购德泰精密资产所执行的内外部决议

公司收购德泰精密资产由股东会作出决议，德泰精密也经股东会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5月10日，德泰精密召开股东会，出席会议股东一致同意解散德泰精密，成立清算组对德泰精密进行清算，会议并同意将德泰精密所有的机械设备、库存原材料以账面净值出售给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购买德泰精密所有的机械设备和库存原材料，收购价格参照标的资产的账面净值确定，并授权执行董事决定具体付款条款等事项。

③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及原料、库存商品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事项	交易价格	账面值
1	购买固定资产	395.35	394.36
2	购买原材料及库存商品	299.86	327.66
合计		695.21	722.02

截至2015年5月31日，德泰精密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394.36万元，原材料及库存商品账面价值为327.66万元。由于德泰精密与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为赵卫忠，购买固定资产及原材料等定价主要参考账面价值并协商确定。

(3) 正在履行中的关联担保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期限	担保情况

1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	8,000,000.00	01138052012720 048	2012年11月19日	2012年11月19日至 2015年11月18日	赵卫忠、 高昉提供 担保
2	江苏银行	3,000,000.00	JK062314000129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6月30日至2015 年6月29日	
3	江苏银行	1,900,000.00	JK062314000128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6月30日至2015 年6月29日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账面余额（元）	账面余额（元）
其他应收款	德泰精密	-	510,892.71	1,104,851.83
合计		-	510,892.71	1,104,851.83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元）	账面余额（元）	账面余额（元）
应付账款	德泰精密	6,647,564.41	-	-
其他应付款	赵卫忠	3,420,643.71	270,643.71	270,643.71
其他应付款	何惠芳	300,000.00	-	-
应付股利	赵卫忠	5,184,000.00	-	-
合计		15,552,208.12	270,643.71	270,643.71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款项是关联方德泰精密与公司发生的资金往来。关联方应付款项是公司向关联方德泰精密采购物资的应付账款、控股股东赵卫忠向公司提供的短期拆借资金及公司应付赵卫忠股权转让款。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决策程序不完备。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未来将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四）减少和消除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共同出具了《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该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承诺在本人担任合泰电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一) 2015 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29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2015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常州市合泰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01-313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
资产总计	3,205.26	3,714.61	15.88
负债总计	2,358.51	2,358.51	
股东权益价值	846.95	1,356.10	60.12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5%-10%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5年5月12日，合泰微特股东会决议，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后的可供分配利润7,435,461.71元，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向股东分配利润720.00万元。其余除提取法定公积金外，公司未进行其他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30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最新《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 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2 日，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注册号：320400000022962，注册地址：戚

墅堰北洋洋沟 108 号，经营期限至 2055 年 11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赵卫忠，经营范围：微特电机、电子电器产品、电子控制类仪器仪表制造、销售；五金件、机械加工。

合泰微特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赵卫忠	450,000.00	90.00
2	何惠芳	5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012 年 10 月 22 日，合泰微特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增资至 200 万，新增 150 万由原股东按持股比例以货币认缴。

2015 年 5 月 13 日，合泰微特股东会决议，股东赵卫忠将持有公司 90% 的股份转让给合泰电机，股东何惠芳将持有公司 10% 的股份转让给合泰电机。同日上述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合泰微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合泰电机	2,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合泰微特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20,864,967.54	19,892,282.42	19,128,152.40
负债合计	17,817,273.61	10,014,469.00	9,937,938.08
所有者权益	3,047,693.93	9,877,813.42	9,190,214.32
其中：注册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收入	9,239,425.24	22,227,784.71	22,787,922.68
净利润	369,880.51	687,599.10	985,842.96

(二) 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20日，常州合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注册号：320405000029908，注册地址：戚墅堰区潞城东方大道105号。法定代表人：赵卫忠，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机、电器产品、电子控制类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自营和代理的各类商品及技术除外)。

合泰贸易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合泰电机	1,000,000.00	50.00
2	合泰微特	1,000,000.00	5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合泰贸易股权未发生变动。

合泰贸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2,447,548.17	832,097.08	-
负债合计	410,284.65	272,766.24	-
所有者权益	2,037,263.52	559,330.84	-
其中：注册资本	2,000,000.00	500,000.00	-
营业收入	144,750.31	345,838.81	-

净利润	-22,067.32	59,330.84	-
-----	------------	-----------	---

(三) 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

2006年05月30日，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由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注册资本50万元，注册号：320483000124865，注册地址：武进区遥观镇勤新村后王组，经营期限至2026年05月29日。法定代表人：张明，经营范围：电机，电机电器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联电机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杜骏华	5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009年8月31日，合联电机股东会决议，股东杜骏华将持有公司51%的股份转让给张明，将持有公司49%的股份转让给刘干。同日上述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5月27日，合联电机股东会决议，股东张明将持有公司51%的股份转让给合泰电机，股东刘干将持有公司49%的股份转让给合泰电机。同日上述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收购合联电机全部股权的协议签订情况

2015年5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收购张明、刘干所持有合联电机的全部股权，收购价格根据对合联电机审计、评估的结果确定。

2015年5月27日，张明与有限公司签订《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明将持有合联电机51.00%的股份转让给有限公司，暂定股权转让价款为25.50万元。同日，刘干与有限公司签订《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干将持有合联电机49.00%的股份转让给有限公司，暂定股权转让价款24.50万元。

2015年5月27日，合联电机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股东张明、刘干分别将其所持有合联电机51.00%和49.00%的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联电机原股东张明、刘干分别与有限公司签订《关于确定股权转让价款等事项的补充协议》，最终按照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的审计、评估初步结果，协商确定股权转让总价格为70.00万元，其中：张明转让价格35.70万元，刘干转让价格34.30万元。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201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评估净资产为56.69万元（根据江苏金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金资评报字【2015】第041号）。

2、公司收购合联电机全部股权的价款支付情况

2015年7月28日，公司支付张明股权转让款35.70万元，支付刘干股权转让款34.30万元。

3、公司收购合联电机全部股权的产权交接情况

2015年5月27日，有限公司与张明、刘干签署《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当日，有限公司作为合联电机股东，作出《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决定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对组织机构人员职务进行变动，委派张明担任合联电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委派刘干担任监事。

2015年5月27日，合联电机向武进区市场监管局申请公司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取得武进区市场监管局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WJ04830165]公司变更[2015]第05270025号)及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至此，合联电机变更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合联电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合泰电机	5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合联电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合计	3,958,168.80	3,059,859.69	2,476,108.83
负债合计	3,391,237.50	2,165,481.58	1,575,433.26
所有者权益	566,931.30	894,378.11	900,675.57
其中：注册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营业收入	2,163,645.31	4,114,521.46	3,173,418.63
净利润	22,553.19	-6,297.46	26,871.66

十二、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微型特种电机市场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尚处于初级阶段，高端产品技术水平差距较大，而中低端产品竞争日趋激烈，存在价格恶性竞争、虚假宣传、不正当商业竞争、假冒伪劣等现象，市场竞争风险加剧。如果企业不能继续加强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展国内外销售渠道，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所带来的冲击。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工艺制造流程，加强研发、生产、检测过程的管理，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提高生产效率，并不断加强供应商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优势；第二、通过对公司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的保护，加大新产品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拓展新的客户群体，实现销售规模的不断提升。

（二）技术替代风险

微型特种电机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涉及多种学科，若公司不能持续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包括对现有的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同时不能密切追踪行业最新研究方向和理念，保持创新活力，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团队的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势，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同时，公司利用自有研发实验中心，结合客户需求，研发出更具有竞争优势产品，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三）人才引进和流失风险

稳定、高效的科研人才队伍是企业保持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引进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充分发挥现有研发人员的技术优势，加强年轻员工的培养工作，为公司不断培养高素质的研发人才；第二，加强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措施，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四）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涵盖微型电机行业多种型号，由于该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涉及到人们基本生活、生产及国家安全等方面。随着产量进一步扩大，质量控制问题仍然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问题，如果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并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出现产品责任索赔以及与此相关的法律诉讼、仲裁情况，但如果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将对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一直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工作，在日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上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质量亦得到国际权威机构的认证。目前，公司已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部分主要产品已取得了欧盟CE认证。

（五）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电动车、音像、通讯、计算机、机

器人、航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这些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与宏观经济的关联程度较高。当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导致下游行业出现波动时，可能会减缓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届时公司将在一定程度上面临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充分利用内部研发实验中心，结合客户需求，使产品更具竞争力，同时不断提高客户体验度与满意度；另一方面，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线，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加大国内外销售渠道建设，保障公司销售业绩的可持续性。

（六）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

公司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854,225.29元、9,989,374.95元、8,489,459.07元，虽然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83.95%，83.30%、82.01%，账龄在一年以上的比例较小，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但不排除相关应收账款存在坏帐的可能性，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公司通过对业务环节进行严格的控制和监督，制定明确的销售收款制度，定期对应收账款进行分析和跟踪，充分降低经营风险；建立客户信用评价体系，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金运营效率。

（七）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2015年1-5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13万元、40.55万元和496.58万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而无法保证正常的采购付款及日常运营付款，并对业务规模扩大造成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第一，公司将加强销售力度、严格成本管理，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第二，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价值创造能力。

（八）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铜线、风机、低压电器、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配件等主要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逾八成。虽然公司可以借助研发优势、规模生产、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与客户议价将部分原材料的波动向客户转嫁，但由于价格调整有一定的滞后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不可避免的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第一，公司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对大宗原材料采取预订等措施，保障采购原材料的几个基本稳定，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第二，公司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第三，公司将通过增强研发能力，创造出价格更为低廉、性能更加良好的新产品，降低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产品价格的影响。

（九）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在生产环节需要采购一定量原材料，在销售环节需要一定的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8,472,175.31元、7,945,594.87元和9,036,629.17元。如果公司存货出现跌价，将会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及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有效避免原材料及产品价格的波动风险；第二、根据公司商业模式，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不存在积压商品情况，能够有效避免存货跌价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十）报告期内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有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的经营范围、产品、业务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如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控制并解决同业竞争，将会给股份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常州合泰微特电机有限公司于2015

年5月13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股权转让成为合泰电机全资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常州市合联电机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股权转让成为合泰电机全资子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江苏德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股东会决议，由于不存在经营需求，将被注销，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十一）公司土地使用权为集体性质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土地使用权仍为《集体土地使用权》，且未办理建设用地变更为国有出让地的审批手续，虽然公司获得该土地使用权经过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政府审批，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司获得该集体土地使用权并用于厂房建设并不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审批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取得主要经营场所国有出让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或因此受到行政单位处罚，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正积极努力补办集体土地使用权变更为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相关审批手续，目前手续正在办理；另一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公司法》、《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卫忠、高昉承诺，无论因何原因，如相关政府部门认定公司新建车间违反国家土地、规划、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消防安装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依法给予公司行政处罚，该等处罚由本人全额承担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二）偿债能力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0.02%、85.40%和73.58%，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较高水平，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0倍、1.11倍和0.87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72倍、0.76倍和0.64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绝对值较低，主要是公司负债全部是流动负债，且以短期借款为主，以公司经营场所的房产与土地作为抵押。目前，公司尚未出现无法偿还银行借款的情况，但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信贷紧缩或者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将对公司短期借

款的抵押房产及土地带来偿还影响，进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第一，公司与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在与其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第二、随着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及股东借款，会逐步降低资产负债率；第三、随着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将通过定向增发等方式不断增加股权融资比例，逐步改善公司的偿债能力。

（十三）汇率风险

目前，我国建立了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总体上呈现出长期的升值趋势。公司主要从事微型特种电机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采用“国内销售+出口销售”的销售模式，部分客户为海外客户，其中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份公司国外市场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3,372,285.60元、4,856,615.63元及1,016,348.55元，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8.75%、12.78%、6.85%。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国外市场取得的销售收入占比逐年上升，人民币汇率的大幅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将及时进行外汇结算和兑换，从而降低由于外汇变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除此之外，公司将加大在微型特种电机领域的投入，继续丰富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档次，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弱化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十四）全球政策和经济波动风险

受金融危机影响，全球经济形势自2008年开始发生较大波动，我国大部分出口型企业均面临较大冲击。公司主营微型特种电机的市场需求具有一定刚性，受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但是如果出现全球经济波动或主要客户地区政策变化，将对公司产品的海外业务拓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第一、公司在国外市场模式下，对海外客户采取预收账款方式，即在公司按期完成生产准备发货前期，海外客户需支付全额款项后，公司才组织发货。通过此种销售模式，有效的弱化了公司海外业务盈利的不确定性；第二，公司正在积极建立国内经销商渠道，利用国内成熟的经销商网络弥补自有销

售网络的不足，通过国内销售渠道的不断完善，未来将会实现公司收入的不断增长和多元化。

（十五）对外担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242014160061，愿意为常州锝莱电机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242014620098）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50万元，期限为2014年6月6日至2016年6月6日。

2015年3月16日，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138322015160009，愿意为常州市凌光防腐涂料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编号：01138322015620022）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为100万元，期限为2015年3月16日至2017年3月16日。

如果公司不能控制担保风险，或被担保方存在违约，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果被担保人到期不能清偿债务，导致公司需承担担保责任的，该担保责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卫忠、高昉全额承担，且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因此担保事项遭受损失。

（十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赵卫忠、高昉夫妇，其中赵卫忠直接持有公司91.67%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昉直接持有公司8.33%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

（十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依法建立了基本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但在实际执行中，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况，例如存在会议届次不清、未按时召开定期会议、部分“三会”材料不完整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且公司暂时没有建立专门的风险识别和评估部门，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赵卫忠 高昉 张明 王俊峰 于益平
赵卫忠 高昉 张明 王俊峰 于益平

全体监事：

丁小娟 刘干 崔书萍
丁小娟 刘干 崔书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卫忠 王俊峰 何惠芳 朱健昌
赵卫忠 王俊峰 何惠芳 朱健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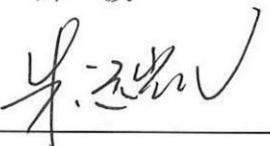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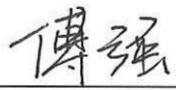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 波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郑 波

朱远凯


傅 强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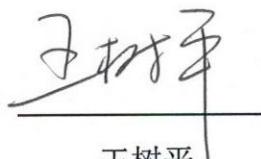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树平

经办律师签名:



王树平



诸培根

江苏德擎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 10月 1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彩斌

张彩斌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戴伟忠



何泰锋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公证天业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3202010937887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闫金山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1000770

闫金山

注册评估师签名：

温云涛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330000499

温云涛

张 玮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11120005

张 玮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